

股票代碼：5468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Technology, Inc.

中華民國 102 年度年報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mops.tse.com.tw)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5 月 2 4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彭孟瑤

代理發言人姓名：蔡婷婷

發言人職稱：處長

代理發言人職稱：經理

發言人電子郵件信箱：invest@tm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電子郵件信箱：justine@tmtech.com.tw

電話：(03) 578-7720

二、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發一路3號

電話：(03) 578-772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溫芳郁、曾國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www.pwc.com/tw

電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

網址：www.tmtech.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3
一、 公司簡介.....	3
參、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 組織系統.....	5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4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 募資情形.....	37
一、 資本及股份.....	37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 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1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 營運概況.....	43
一、 業務內容.....	43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5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 勞資關係.....	60
六、 重要契約.....	63
陸、 財務概況.....	64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72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5
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31
六、 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8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9

一、	財務狀況.....	189
二、	財務績效.....	190
三、	現金流量.....	191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1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2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192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94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95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5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3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3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3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近年來，全球經濟經歷金融海嘯、歐債危機，致使國際產業移轉改變了全球經貿版圖。面臨此激烈的競爭狀況，各產業廠商無所不用其極，爭取產業領先的地位。由於美國市場前景已開始復甦、日本也逐漸擺脫經濟衰退陰霾，整個總體環境已明顯好轉。根據 WSTS 評估資料，201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美金 3,043 億元，較 2012 年美金 2,916 億元成長 4.4%；而 2013 年台灣整體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18,886 億元，較 2012 年產值新台幣 16,342 億元成長 15.6%。

2013 年營運成果

本公司 2013 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01,949 仟元，較 2012 年之新台幣 237,571 仟元成長 27.10%，而淨損為新台幣 55,871 仟元，較 2012 年淨損新台幣 77,379 仟元虧損減少 27.80%，每股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1.24 元。

經營策略方面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推動新製程新產品之推陳出新。為了不致受大陸本土業者低價競爭之影響，更為了能守穩已有之市場優勢與競爭力。積極嘗試調整未來之商業模式，從原來 IC 設計以及晶片銷售模式，擴大價值活動至系統整合業務發展模式，期使能擺脫大陸 IC 設計者競爭，並追趕上歐美大廠腳步，取得領先之地位。

營運展望與研發方向

展望 2014 年，新的技術、新的應用及新區域市場等將是本公司要掌握的契機，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及擴展三大主力產品線之研發與市場推廣，業績可望朝正向發展，分述如下：

1. LED IC 產品線方面：應用面繼續朝安全監控、LED 節能產品進行連結發展，產品面則以深耕 DC-DC IC，擴展高瓦數 AC-DC Linear IC，並朝 Switching 及 Linear 方案模組雙向進行推展，以因應客戶多樣性需求。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安控節能減碳照明驅動 IC 開發，已推出一系列定電流驅動器產品，應用於類比/數位監控移動照明(含車燈)，居家與商業照明，工業照明等如 MR16、E27、GU10、PAR、T5 及 T8 之應用，提供客戶解決方案(Solution)以加速其產品開發時程，提升在 LED 照明市場競爭力；截至 2013 年底為止，LED 產品線出貨量已逾 3,000 萬顆。在產品發展上已能同步提供 PF>0.95、效率>90%之方案成效。展望未來一年，在 LED 照明應用市場應能有所貢獻與突破。
2. 光通訊 IC 產品線方面：歷經數年耕耘，本公司已是亞太第一大、全球前三大的光纖通訊類比 IC 供應商。由於網際網路普及，頻寬的要求越來越高，光纖到府(FTTH)應用/第四代無線通訊網路的佈建(4G LTE)正火熱，本公司將研發高速及整合型晶片解決方案與高速高靈敏度的轉阻放大器，以提昇產品的附加

價值，擴展本產品線之廣度和業務規模，期許能幫助提高亞太廠商光纖收發模組之全球競爭力，並透過上、中、下游光收發模組業者之整合，擴展凱鈺在光纖通訊市場的領導地位並促進整體產業之繁榮興盛。

3. IC 控制器產品線方面：除了已建構完整的 USB3.0 和 USB2.0 隨身碟 IC 控制器產品線外，今年針對特殊應用客戶的需求，推出小容量快閃記憶卡控制 IC，已從第四季開始出貨。針對低階隨身碟應用市場的 USB2.0 控制器，也陸續通過客戶驗證和採用，後續將建構完整快閃記憶卡與碟控制 IC 產品線，也將進一步改良和微縮現有隨身碟控制 IC，提升產品競爭力。

雖然本公司近年來營運表現未臻理想，但各位股東仍持續支持本公司經營團隊，本人在此誠摯的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目前本公司之營運表現已趨向穩定成長，未來仍將秉持專業管理與優質設計及服務，致力於品質提升，落實產品創新及公司穩定成長之營運目標，以回饋各位股東給予本團隊的支持與愛護。

董事長 盧超群



總經理 吳炳松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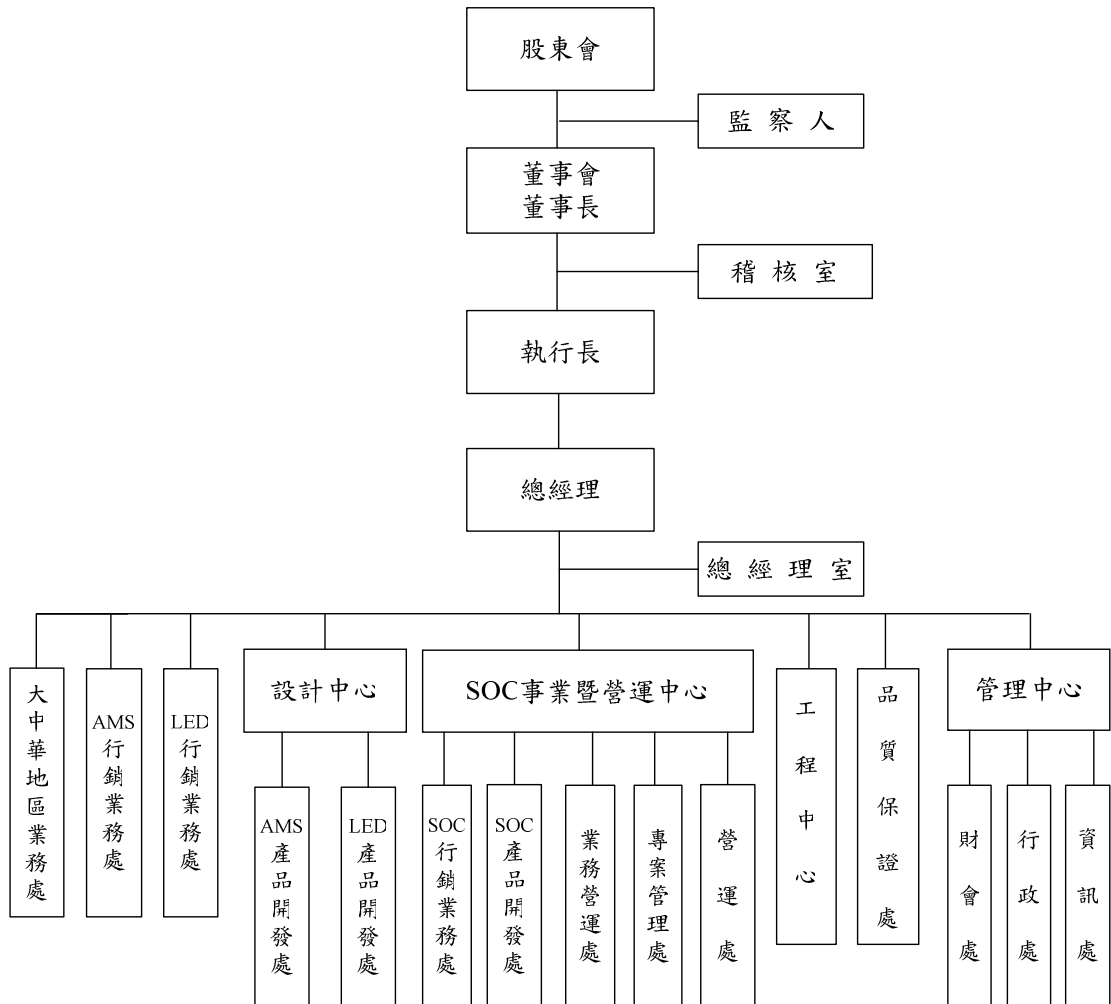
- 83年07月 於新竹市科學園區成立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
- 87年12月 通過 ISO-9001 品質認證(TMTECH ISO-9001 CERTIFICATION)。
- 90年01月 正式在 OTC 櫃買中心掛牌交易。
- 91年04月 變更公司名稱為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M Technology, Inc.)。
- 92年01月 通過 ISO 14001 驗證。
- 96年03月 私募普通股新台幣參億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陸億參仟柒佰陸拾壹萬玖仟柒佰肆拾元。鈺創科技公司成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 96年03月 前任董事長陳健三先生因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解任，並改選盧超群博士擔任董事長。
- 96年10月 合併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8年04月 以美金155萬元於 Seychelles 設立子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 98年05月 開發全球領先之光纖到戶所需 1.25Gbps 整合型 IC，同月送樣給重要客戶。
- 98年06月 第六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榮獲 A 級評等。
- 98年08月 經濟部核准「2.5Gbps Burst Mode Transceiver 整合晶片」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補助計劃。
- 99年06月 第七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榮獲 A 級評等。
- 99年12月 開發完成光纖到戶 GPON 2.5Gbps 整合型 IC。
- 100年01月 開發出隔離式且可全電壓使用之 LED IC，次月送樣給重要客戶。
- 100年01月 完成上傳速率最快可到達 4.25Gbps 的光纖網路驅動 IC。
- 100年05月 開發出 USB3.0 快閃記憶碟控制 IC，讀取速度領先全球，已送樣給系統廠商完成商品。
- 100年06月 開發完成光纖到戶 GPON 用 60V 升壓及電流監控整合型 IC。
- 100年06月 第八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榮獲 A 級評等。
- 100年09月 完成上傳速率最快可到達 4.25Gbps 的光纖網路接收 IC。
- 101年06月 第九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榮獲 A-級評等。
- 101年07月 完成光纖傳輸模組數位即時監控控制 IC。
- 101年09月 開發出 USB3.0 雙通道快閃記憶碟控制 IC，讀取速度領先全球，已送樣給系統廠商完成商品。
- 101年12月 4.25Gbps 光纖收發模組解決方案(i7230 雷射驅動器及 i7330 限幅放大器)榮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頒發「101 年度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 102年06月 第十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榮獲 A-級評等。

- 102 年 09 月 開發完成 60V 1A LED 降壓驅動 IC，並銷售予國外客戶。
- 102 年 10 月 開發完成 30V 3A LED 降壓驅動 IC，並開始出貨。
- 102 年 10 月 開發完成 MR16 / IPCAM 共用 LED 驅動 IC，並開始銷售。
- 102 年 11 月 開發完成 SD card 控制 IC。
- 102 年 12 月 開發完成 1.25Gbps 光纖轉組放大器(TIA) IC。
- 103 年 04 月 開始行銷 LED 模組至照明產業，並交客戶驗證試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公司年度經營方針、營運目標、策略規劃。 • 負責指揮、監督及管理公司研發、生產等相關部門事務 • 負責公司所有合約、專利、訴訟、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律事務審核、諮詢與處理。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及內部稽核作業。
AMS 行銷業務處 LED 行銷業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產品企劃之提案、規格訂定、進度協調及推廣工作。 • 產品行銷策略規劃與策略聯盟夥伴之關係建立與經營。 • 經由完整之市場分析，提供公司中長期產品策略規劃。 • 負責企劃執行公司產品之宣傳推廣活動，如展覽、廣告等事宜。 • 提供產品規格及元件規格書之編輯。 • 客戶訴願產品提供測試之依據，提供完備之售後服務。 • 協同各區域代理商、經銷商提供客戶產品介紹、設計及試產、生產計劃安排等服務及銷售業務。 • 隨時掌握市場現況，包括競爭者分析、客戶潛力評估、應用市場潛力分析、價格走向等，提供公司決策者參考建議。 • 直接客戶之服務管理。 • 回覆客戶諮詢，參訪國內外廠商等相關事宜。
大中華地區業務處		大中華區相關產品之客戶及代理商管理、客戶服務、市場調查、推廣及客戶訴願問題追蹤。
設計中心	AMS 產品開發處 LED 產品開發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產品之設計、研發。 • 負責產品量產前之偵錯及良率提昇。 • 公司產品做應用所需之環境測試及相容性測試。 • 對客戶提供技術支援、協助各部門提供產品所需之測試數據。
SOC 事業暨 營運中心	SOC 行銷業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產品企劃之提案、規格訂定、進度協調及推廣工作。 • 產品行銷策略規劃與策略聯盟夥伴之關係建立與經營。 • 經由完整之市場分析，提供公司中長期產品策略規劃。 • 負責企劃執行公司產品之宣傳推廣活動，如展覽、廣告等事宜。 • 提供產品規格及元件規格書之編輯。 • 客戶訴願產品提供測試之依據，提供完備之售後服務。 • 協同各區域代理商、經銷商提供客戶產品介紹、設計及試產、生產計劃安排等服務及銷售業務。 • 隨時掌握市場現況，包括競爭者分析、客戶潛力評估、應用市場潛力分析、價格走向等，提供公司決策者參考建議。 • 直接客戶之服務管理。 • 回覆客戶諮詢，參訪國內外廠商等相關事宜。
	SOC 產品開發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產品之設計、研發。 • 負責產品量產前之偵錯及良率提昇。 • 公司產品做應用所需之環境測試及相容性測試。 • 對客戶提供技術支援、協助各部門提供產品所需之測試數據。
	業務營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基本資料建立、客戶訴願、逾期帳款處理。 • 樣品申請、去處追蹤、客戶試用之確認。 • 確認訂單類別與出貨料號並回覆交期予客戶。安排出貨及發出貨通知。 • 協助彙整更新銷售預估。 • 維護 Business Plan Tracking 與 Sales Bulletin@notes。
	專案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計畫進度及設計管制流程管控。
	營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產計劃制定、執行，外包廠商聯繫及各項生產採購事宜控制。 • 庫房貨品進出、儲存、進出口、保稅作業及電腦帳務管理。 • 客戶訂單之答交及跟催出貨。
工程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晶圓代工廠新產品之製程及元件之開發、新產品試製事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產品開發之光罩製作及驗證。 • 量產產品偵錯、不良品分析、良率提昇及成本改善。 • 新產品良率品質之分析及提升，降低產品成本。 • 配合新產品開發、制定生產流程及驗證。 • 開發新產品測試程式及製具與驗證。 • 產品開發階段，產品特性測試分析。 • 委託測試廠生產線之工程驗證。 • 量產階段產品異常時，協助產品分析。
	品質保證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公司產品可靠度實驗及品管相關之產品故障分析。 • 公司智財、技術資料、ISO 文件及相關重要文件之建立與控管。 • 負責公司內部及外包廠商之品質保證及品質管制之相關控管及協調工作。 • 對於產品使用環境關聯物質的控管與監督。 • 負責進料出貨檢驗、環境溫溼度與靜電查核。 • 負責儀器校驗管理。 • 負責維護 ISO9001 及 ISO14001 制度運作正常。
管理中心	財會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計、財務、薪資及稅務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 資金籌措、調度及股務事務處理。 • 負責客戶信用額度之徵信及授信管理。
	行政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資源管理與規則制定、人力資源活動推展，促使人力資源規劃與配置符合公司企業組織發展需求。 • 教育訓練業務之管理。 • 負責總務、廠務、庶務用品採購及勞工安全衛生規劃與管理。 • 解決及改善作業流程提高效率，提升及維護安全機制、強化全員緊急應變能力，並提供安全有效率的工作環境。
	資訊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公司電腦資訊系統之軟硬體規劃與管理，解決及改善電腦系統使用問題，提升電腦系統運作順暢度、使用便利性。 • 全公司管理資訊系統規劃開發及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日期：103年4月26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盧超群	101.6.28	3年	98.6.10	846,342	1.88%	846,342	1.87%	145,027	0.32%	無	無	美國史丹福大學電機碩士及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學士 美國 IBM 科技總部及研發中心經理 IEEE Fellow IEEE 1998 Solid-State Circuits Award Winner 行政院國家傑出科技榮譽獎 創意電子(股)公司共同創辦人及董事長 國立交通大學講座教授 中華民國管理學會會士 國立台灣大學傑出校友 國立交通大學傑出校友	鈺創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 凱鈺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聿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東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理事長 全球半導體聯盟(GSA)董事及亞太區會領袖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2014年VLSI Circuits Symposium技術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董事	季鎮東	101.6.28	3年	98.6.10	0	0%	0	0%	0	0%	無	無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航太工程博士 美國 IBM 科技 Senior Engineer & Account Executive 漢鼎創投資深副總 信群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鈺創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鈺橋半導體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呂秉洋	101.6.28	3年	101.6.28	0	0%	0	0%	0	0%	無	無	淡江大學輪機工程學士 友達光電設備採購部經理 廣輝電子採購處長 世界先進採購與進出口部經理 工研院電子所採購課長	凱駿投資(股)公司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101.6.28	3年	96.5.15	20,672,157	46.02%	20,672,157	45.61%	0	0%	無	無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電機博士 中芯國際資深副總裁 鈺創科技尖端產品處副總經理 世界先進技術發展處資深協理 世界先進品質暨可靠度協理 美國 AT&T 貝爾實驗室研究員	鈺創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鈺創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宋建邁			98.6.10	0	0%	0	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101.6.28	3年	96.5.15	20,672,157	46.02%	20,672,157	45.61%	0	0%	無	無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華宇集團多媒體產品策略長 銳相科技董事長、執行長及總經理 Neo Paradigm Labs 工程協理 美國 IBM 華生實驗室設計經理	鈺創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及 董事 凱鈺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吳炳松			98.6.10	0	0%	0	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101.6.28	3年	98.6.10	20,672,157	46.02%	20,672,157	45.61%	0	0%	無	無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泰輝科技特別助理 字力電子處長 揚智科技處長	鈺創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徐世民			101.6.28	0	0%	0	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101.6.28	3年	98.6.10	20,672,157	46.02%	20,672,157	45.61%	0	0%	無	無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電機工程 碩士 美國 Verisilicon, Inc., Vice President of Technology / Analog Architect 美國 nVidia Corporation, Analog Design Manager 美國 Broadcom Corporation, Analog Design Manager 美國 Allayer Communications, Analog Manager 美國 Kendin Semiconductor, Inc, Design Manager	鈺創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謝建棋			102.4.19	0	0%	0	0%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監察人	張佑玲	101.6.28	3年	101.6.28	0	0%	0	0%	0	0%	無	無	美國波士頓大學數學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正會員 美國精算學會會員(Member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Actuaries) 大都會國際人壽保險(股)公司精算部經理/市場暨商品研發部協理/法令遵循室協理/精算暨企劃部協理/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室協理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鈺創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徐美玲	101.6.28	3年	98.6.10	56,461	0.13%	56,461	0.12%	0	0%	無	無	台灣大學學士 永昕生物醫藥(股)公司財務長 協臻光電(股)公司財務長 林莉國際(股)公司財務長	林莉國際(股)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及監察人 鈺創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凱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宏泰電工(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	101.6.28	3年	101.6.28	437,000	0.97%	437,000	0.96%	0	0%	無	無	台灣大學社會學碩士 鈺創科技(股)公司協理	中強光電(股)公司協理 凱駿投資(股)公司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凌華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代表人:李維倩	101.6.28		101.8.15	403	0%	403	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03 年 4 月 2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鈺創科技(股)公司	盧超群(7.02%)、廖淑娟(4.71%)、廖敏娟(1.65%)、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0%)、渣打託管普魯寧資本合夥新興市場活力基金(0.90%)、台灣人壽(0.75%)、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鈺創科技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性股票信託專戶(0.74%)、渣打託管普魯寧新興市場策略基金投資專戶(0.59%)、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0.55%)、德銀託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投資專戶(0.54%)
寶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陳思穎(57.14%)、郭金蓮(42.86%)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日期：103 年 4 月 26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台灣人壽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24.53%)、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7.77%)、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24%)、黃陳阿珠(3.66%)、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56%)、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49%)、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00年第1次全權委託元大投資專戶(1.26%)、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16%)、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0.57%)、永豐資財股份有限公司(0.5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盧超群	✓		✓				✓			✓	✓	✓	✓	0	
李鎮東			✓		✓		✓			✓	✓	✓	✓	0	
呂秉洋			✓			✓	✓			✓	✓	✓	✓	0	
鈺創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宋建邁)			✓				✓			✓	✓	✓		0	
鈺創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吳炳松)			✓				✓			✓	✓	✓		0	
鈺創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世民)			✓				✓			✓	✓	✓		0	
鈺創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謝建棋)			✓				✓			✓	✓	✓		0	
張佑玲	✓		✓		✓	✓	✓	✓	✓	✓	✓	✓	✓	0	
徐美玲			✓		✓		✓			✓	✓	✓	✓	0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李維倩)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03年4月26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盧超群	96.05.17	846,342	1.87%	145,027	0.32%	0	0%	美國史丹福大學電機碩士及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學士 美國 IBM 科技總部及研發中心經理 IEEE Fellow IEEE 1998 Solid-State Circuits Award Winner 行政院國家傑出科技榮譽獎 創意電子(股)公司共同創辦人及董事長 國立交通大學講座教授 中華民國管理學會會士 國立台灣大學傑出校友 國立交通大學傑出校友	鈺創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 凱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聿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東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理事長 全球半導體聯盟(GSA)董事及亞太區會領袖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2014年 VLSI Circuits Symposium 技術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總經理 (註1)	吳炳松	102.11.06	0	0%	0	0%	0	0%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華宇集團多媒體產品策略長 銳相科技董事長、執行長及總經理 Neo Paradigm Labs 工程協理 美國 IBM 華生實驗室設計經理	鈺創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張有臨	101.04.09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學士 美國愛荷華大學工業與製造系統工程所碩士 威剛科技、羅技電子、中強光電、旺宏電子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蘇文鐸	101.09.05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化工系學士 清華大學材料工程所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次微米課長 茂矽電子業務副處長/製造經理 敦茂科技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開泰半導體副總經理	光明電子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彭孟瑤	96.10.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我想科技財務經理 威碼科技財務經理 保全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TM Technology (HK), Inc.執行董事 金凱裕電子(深圳)執行董事/總經理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研發主管	王智揚	99.09.01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大電機所碩士 凱銳電子、世界先進工程師 我想科技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於102.11.06就任總經理一職。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憑證認購股數(H)(股)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	盧超群	0	0	0	0	0	0	20	20	註	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董事	季鎮東	0	0	0	0	0	0	15	15	註	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董事	呂秉洋	0	0	0	0	0	0	20	20	註	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建邁)	0	0	0	0	0	0	20	20	註	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炳松)	0	0	0	0	0	0	20	20	註	註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世民)	0	0	0	0	0	0	20	20	註	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謝建棋)	0	0	0	0	0	0	15	15	註	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註	無

註：本公司 102 年度無稅後純益。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徐美玲	0	0	0	0	20	20	註	註	無
監察人	張佑玲	0	0	0	0	15	15	註	註	無
監察人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李維倩)	0	0	0	0	20	20	註	註	無

註:本公司 102 年度無稅後純益。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2)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 等四項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股)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執行長	盧超群	0	0	0	0	0	0	0	0	0	0	註 1	註 1	0	0	0	0	無
總經理	吳炳松(註 3)	40	40	0	0	0	0	0	0	0	0	註 1	註 1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張家璜(註 4)	566	566	48	48	139	139	0	0	0	0	註 1	註 1	0	0	0	0	無

註：1. 本公司 102 年度無稅後純益。

2. 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新制退休金。

3. 102.11.06 就任。

4. 102.09.17 離職。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並未配發員工紅利。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皆為稅後虧損，且未發放董監酬勞，僅支付出席開會之車馬費。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職稱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	-0.19%	-0.19%	-0.23%	-0.23%
監察人	-0.08%	-0.08%	-0.10%	-0.1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50%	-4.29%	-1.42%	-1.42%

(六)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政策，除遵照公司章程及相關規範規定外；另參考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須優先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外，再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未來風險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 年度召開 4 次董事常會，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盧超群	4	0	100%	
董事	季鎮東	3	0	75%	
董事	呂秉洋	4	0	10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建邁)	4	0	10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炳松)	4	0	10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世民)	4	0	100%	
董事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謝建棋)	3	0	75%	於 102.4.19 改派代表人為謝建棋
監察人	徐美玲	4	0	100%	
監察人	張佑玲	3	0	75%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維倩)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2.04.30	盧超群 呂秉洋 宋建邁 吳炳松 徐世民 謝建棋	處分長期股權案-出售本公司持有群陽創投(股)公司之長期股權 4,000 仟股予關係企業肆肆投資(股)公司	肆肆投資(股)公司係為鈺創科技(股)公司持有股權 100%之子公司 盧超群董事、呂秉洋董事為鈺創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及副總經理 宋建邁董事、吳炳松董事、徐世民董事及謝建棋董事為鈺創科技(股)公司之代表人	未參與表決	
102.11.06	吳炳松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為異動案之當事人	未參與表決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董事參加各項公司治理課程，加強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 年度召開 4 次董事常會，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備註
監察人	徐美玲	4	100%	
監察人	張佑玲	3	75%	
監察人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維倩)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經常列席公司董事會，除參與董事會之運作且適時陳述意見外；並藉此機會與公司之管理幹部討論公司之營運策略及監督執行成效，以達到雙向溝通之目的，亦參與股東會與股東直接溝通。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透過定期稽核報告或財務報表瞭解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視狀況需要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進行溝通聯繫，本公司監察人並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於董事會相關會議上瞭解、溝通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對董事會決議結果皆無異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相關單位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事宜。</p> <p>(二) 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暨委託股務代理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處理相關事務，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每月依規定輸入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p> <p>(三) 本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與其他集團企業均明確劃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形，並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一) 根據守則之精神、保障股東權益與公平對待股東無差異。</p> <p>(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p> <p>(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選任信譽卓著之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嚴守其獨立性。</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p>	<p>根據守則之精神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p>	<p>(一) 本公司已將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www.tmttech.com.tw。並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蒐集、揭露及維護網站</p>	<p>(一)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p> <p>(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資訊，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並已落實發言人制度。	守則」之精神。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符合金管會有關薪酬委員會規範。 (二)本公司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符合金管會有關薪酬委員會規範。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 本公司透過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可有效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有關公司治理精神包含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中，並已切實執行，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相關內容，以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維護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規定提撥員工退休金，以安定員工退休生活。</p>							
<p>(三)公司與員工、供應商、投資人與利害關係人等在溝通時，皆秉持誠信原則，以誠懇的態度與其溝通，並以最合理的方法解決事情，從未曾與人發生過抗議或爭執的事項。</p>							
<p>(四)本公司均依主管機關規定進行各項公告，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如下表或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資訊。</p>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註 1
董事	季鎮東	98/6/10	102/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是
董事	季鎮東	98/6/10	102/9/2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是
董事	徐世民	101/6/28	102/9/30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是
董事	謝建棋	102/4/19	102/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是
監察人	徐美玲	96/5/15	102/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是
監察人	徐美玲	96/5/15	102/7/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管理、揭露，實務案例討論	1 小時	是
監察人	徐美玲	96/5/15	102/8/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超越短期主義並重現公司治理-談英國近期發展	1 小時	是
監察人	徐美玲	96/5/15	102/9/2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是
監察人	徐美玲	96/5/15	102/10/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評估	1 小時	是
監察人	徐美玲	96/5/15	102/10/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探究公司治理新紀元-以廣義家族型企業與中小型公開發行公司為例	3 小時	是
監察人	張佑玲	101/6/28	102/9/30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是
<p>註 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p>							
<p>(五)本公司專注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其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產生的風險。</p>							
<p>(六)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王愛真			✓	✓	✓	✓	✓	✓	✓	✓	✓	2	無
其他	葉月女			✓	✓	✓	✓	✓	✓	✓	✓	✓	1	無
其他	黃韻潔			✓	✓	✓	✓	✓	✓	✓	✓	✓	0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年7月9日至104年6月2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二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愛真	2	0	100%	
委員	葉月女	2	0	100%	
委員	黃韻潔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亦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本公司定期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且對員工晉升、考核、訓練、獎懲等制度訂有明確規範。</p>	<p>(一)未來適時評估及訂定。</p> <p>(二)未來適時評估及訂定。</p> <p>(三)無特別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委託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處理作業，另亦推動文件電子化作業要求員工儘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減少用紙量。倡導隨手關閉電源，及部分辦公區域減少燈管用量、採用較省電之照明器具，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以達到環保節能的目的，並降低對環境的衝擊。</p> <p>(二)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之認證，並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訂有各項環境政策、目標及標的，亦有環境管理專責人員，以維護符合環境管理制度。</p>	<p>無特別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訂立工作規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辦理勞工之勞保、健保、團保及提撥退休金，對本國勞工、外籍勞工給予妥善照顧，提供職務所需的教育訓練、晉升發展體系，及創造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以提升員工之專業能力，並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員工健康檢查及健檢結果之諮詢，以保障員工身心健康。</p> <p>(三)本公司召開會議，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及會中並對公司營運狀況給予告知員工。</p> <p>(四)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尊的品質系統，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並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作為產品開發與改善的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p> <p>(五)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以節能減碳之環保題材為訴求，共同努力達到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p>	<p>無特別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本公司雖並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均依相關規定於公開說明書及股東會年報中</p>	<p>未來評估於公司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並於未來適時評估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然已積極持續推動及善盡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公益等三大領域之企業社會責任。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 人權、員工權益方面 本公司任用政策皆符合法令規定，決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性別、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等為由，予以歧視。為提供免遭性騷擾之工作環境，對性騷擾事件，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及懲處措施，訂定有相關工作規則。</p> <p>2. 環保方面 本公司已通過 ISO14001 之認證，並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訂有環境政策，並致力提升員工環保意願並肩負應盡之社會責任。符合環保法規、定期內部稽核、預防危害環境活動之產品及製程；符合綠色環保趨勢，將節能減碳活動納入整體管理系統。</p> <p>3. 供應商關係等方面 本公司為確保供應商有能力持續提供符合本公司要求之產品或服務，同時對外包供應商生產及其提供的產品所產生的環境影響加以管理，以保護環境，降低安全風險，訂定有「環境限制物質管理辦法」。為確保客戶要求之條件，均經適切之審查程序，充分掌握客戶需求與考量自身之履約能力，確保本公司有能力達成客戶訂單或合約要求，訂定有「銷售管理程序」。本公司另訂定有「採購管理程序」，以確保本公司採購的產品符合規定的要求。</p>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目前無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秉持合法誠信之企業經營理念，亦秉持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積極建立與客戶及供應商兼互助、互信良好

之關係。並持續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及宣導，使員工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與公開資訊觀測站連結資訊，公司概况、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可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恪遵法令並秉持廉潔正直原則追求目標，除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規章法令外，且秉持合法誠信之企業經營理念作為本公司經營哲學之重要核心價值，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謀求本公司之永續發展。</p> <p>(二)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獎懲管理辦法，並對新進員工實施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對違反工作規則者，依獎懲管理辦法辦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因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降等、停權或剔除合格供應商或客戶名單。</p> <p>(二)本公司若有與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相關事項，則由法務與相關業務之單位推動公司誠信經營之運作，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於討論及表決時予以迴避，亦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為避免導致公司權益損害，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中亦訂有迴避利益衝突之相關政策。</p> <p>(四)建立有效之會計及內控制度，本公司積極推行作業電腦化，將各管理機能由電腦相互串連，層層勾稽，執行異常管理。本公司亦設立專業獨立之內部稽核部門，隸屬於公司董事會定期進行自主性之業務檢查，以利落實內控精神至公司各個層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員工之意見或申訴經查明原委，依工作規則或獎懲管理辦法辦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然已以廉潔誠信、公平透明、自律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謀求本公司之永續發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各項營運均依相關規章執行。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
2. 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課程	時數
協理	蘇文鐸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財會主管	彭孟瑤	國際會計準則(IFRS)「釋例範本」整體架構解析	3
		企業如何做好「溝通」強化企業社會責任	3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營利事業所得稅與營業稅特殊個案研討	3
稽核主管	曾淑娟	IFRS 財報分析解讀與稽核算實務研習班	6
		年度自行檢查實務研習班	6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證券代號：5468)

日期：103年3月25日

-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超群 簽章

總經理：吳炳松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議案彙總

時間	102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2.06.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本公司10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4.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修訂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於股東常會後生效

2.董事會議案彙總

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
第八屆第五次 102.03.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通過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案 3. 通過民國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4. 簽發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 訂定民國102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暨受理股東提案相資料 7. 通過民國102年度營運計畫案 8.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第八屆第六次 102.04.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2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銀行額度申請案 3.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4.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5. 通過處分長期股權案
第八屆第七次 102.08.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2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第八屆第八次 102.11.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2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民國103年度稽核計畫案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程序 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酬勞案 5.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 6.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7.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第八屆第九次 103.03.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自民國103年度第一季財報起更換財務報表查核簽

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
	證/核閱會計師案。 3. 通過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簽發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訂定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暨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8.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份行使認購發行新股案 9. 通過民國 103 年度營運計畫案 10.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11. 通過銀行額度申請案
第八屆第十次 103.05.14	1. 通過民國 10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96 年度第三次及 100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份行使認購發行新股案 3. 通過兆豐銀行額度申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3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盧超群	101.4.26	102.11.6	任命新任總經理後辭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 曾國華	102.1.1~102.12.31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60	2,592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432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曾國華	2,432				160	160	102.1.1~102.12.31	非審計公費之其他為諮詢顧問費。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形。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日期：103年4月26日(停止過戶日)

職稱	姓名	102年度		103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盧超群	-	-	-	-
董事暨大股東	鈺創科技(股)公司	-	-	-	-
董事	季鎮東	-	-	-	-
董事	呂秉洋	-	-	-	-
監察人	徐美玲	-	-	-	-
監察人	張佑玲	-	-	-	-
監察人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	-	-	-	-
總經理	吳炳松	-	-	-	-
副總經理	張家璜(註)	-	-	-	-
協理	張有臨	-	-	-	-
協理	蘇文鐸	-	-	-	-
財會主管	彭孟瑤	-	-	-	-

註：已離職。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情形：

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情形：

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日期：101年4月30日(停止過戶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鈺創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盧超群	20,672,157	45.61%	-	-	-	-	肆肆肆贊	100%投資之子公司	-
肆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姚子欽	948,195	2.09%	-	-	-	-	鈺創 肆贊	母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蔡友才	846,919	1.87%	-	-	-	-	無	無	-
盧超群	846,342	1.87%	145,027	0.32%	-	-	鈺創	為其董事長	-
肆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姚子欽	519,226	1.15%	-	-	-	-	鈺創 肆肆	母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陳宏林	500,352	1.10%	-	-	-	-	無	無	-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郭呈臻	437,000	0.96%	-	-	-	-	無	無	-
宏泰電工(股)公司 代表人：潘武雄	395,229	0.87%	-	-	-	-	無	無	-
黎錦城	383,000	0.84%	-	-	-	-	無	無	-
楊光輝	380,000	0.84%	-	-	-	-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項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2,400,000	100%	0	0%	2,400,000	100%
TM Technology (HK), Inc.	0	0%	550,000	100%	550,000	100%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0%	-	100%	-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3年7月	10	30,000	300,000	8,000	80,000	設立時資本	含技術股 7,200仟元	83.7.21(83) 園經 字第 10208 號
83年12月	10	30,000	300,000	11,265	112,650	現金增資	含技術股 2,880仟元	84.1.18(84) 園商 字第 00684 號
84年5月	10	30,000	300,000	26,800	268,000	現金增資	含技術股 6,120仟元	84.6.9(84) 園商字 第 08052 號
84年12月	14	37,530	375,300	37,530	375,300	現金增資	含技術股 10,800仟元	85.4.12(85) 園商 字第 05832 號
85年7月	10	48,836	488,364	48,836	488,364	盈餘轉增資	無	85.7.19(85) 園商 字第 12233 號
87年6月	12	58,836	588,364	58,836	588,364	現金增資	無	87.7.13(87) 園商 字第 017639 號
87年9月	10	69,536	695,357	69,536	695,357	盈餘及資本 公積轉增資	無	87.9.29(87) 園商 字第 023736 號
89年6月	10	110,000	1,100,000	94,536	945,358	盈餘轉增資	無	89.6.3(89) 台財證 (一)第 47859 號
90年8月	10	180,000	1,800,000	122,849	1,228,492	盈餘轉增資	無	90.6.27(90) 台財證 (一)第 140993 號
91年5月	—	230,000	2,300,000	122,849	1,228,492	—	無	91.5.7 園商字第 0910011109 號
92年7月	—	230,000	2,300,000	72,481	724,810	減資	無	92.7.9 園商字第 0920017734 號
96年3月	—	230,000	2,300,000	30,762	307,620	減資	無	96.3.12 園商字第 0960006149 號
96年3月	10	230,000	2,300,000	63,762	637,620	私募普通股	無	96.3.12 園商字第 0960006149 號
96年9月	10 16.6	230,000	2,300,000	64,954	649,540	員工認股權	無	96.9.19 園商字第 0960025246 號
96年10月	10	230,000	2,300,000	76,564	765,640	合併增資	無	96.10.31 園商字 第 0960029584 號
96年12月	10 16.6	230,000	2,300,000	77,076	770,760	員工認股權	無	96.12.20 園商字 第 0960034161 號
97年4月	16.6	230,000	2,300,000	77,106	771,060	員工認股權	無	97.4.18 園商字第 0970010103 號
97年5月	10 16.6	230,000	2,300,000	77,898	778,980	員工認股權	無	97.5.21 園商字第 0970013150 號
97年9月	10 16.6	230,000	2,300,000	78,103	781,030	員工認股權	無	97.9.15 園商字第 0970026152 號
99年4月	10	230,000	2,300,000	78,295	782,949	員工認股權	無	99.4.19 園商字第 0990010299 號
99年5月	10	230,000	2,300,000	78,737	787,369	員工認股權	無	99.5.18 園商字第 0990013752 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年9月	10	230,000	2,300,000	79,240	792,399	員工認股權	無	99.9.17 園商字第0990027703號
100年8月	---	230,000	2,300,000	44,740	447,399	減資	無	100.8.24 園商字第1000025251號
101年4月	10	230,000	2,300,000	44,820	448,199	員工認股權	無	101.4.16 園商字第1010010893號
101年5月	10	230,000	2,300,000	44,863	448,629	員工認股權	無	101.5.14 園商字第1010013902號
101年9月	10	230,000	2,300,000	44,922	449,219	員工認股權	無	101.9.17 園商字第1010029135號
103年4月	10	230,000	2,300,000	45,018	450,179	員工認股權	無	103.4.11 園商字第1030010341號
-	10	230,000	2,300,000	45,328	453,279	員工認股權	無	尚未達應辦理變更登記之期限其股數為310,000股

單位：股；日期：103年4月26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45,327,909	184,672,091	230,000,000	含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50,000,000股

註：屬上櫃公司股票為26,695,672股；私募普通股票為18,632,237股。

(二)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103年4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3	20	5,967	10	6,000
持有股數	-	847,024	23,212,540	21,262,110	6,235	45,327,909
持股比例	-	1.87%	51.21%	46.91%	0.0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103年4月26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095	1,020,648	2.25
1,000 至 5,000	1,291	2,795,787	6.18
5,001 至 10,000	293	2,161,087	4.77
10,001 至 15,000	97	1,206,457	2.66
15,001 至 20,000	49	866,931	1.91
20,001 至 30,000	62	1,547,410	3.41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30,001 至 40,000	18	629,999	1.39
40,001 至 50,000	14	640,635	1.41
50,001 至 100,000	36	2,503,006	5.52
100,001 至 200,000	24	3,182,611	7.02
200,001 至 400,000	14	4,003,147	8.83
400,001 至 600,000	3	1,456,578	3.21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3	2,641,456	5.83
1,000,001 以上	1	20,672,157	45.61
合 計	6,000	45,327,909	100.000

註：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4月26日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主要股東名稱		
鈺創科技(股)公司	20,672,157	45.61%
肆聿投資(股)公司	948,195	2.0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846,919	1.87%
盧超群	846,342	1.87%
肆贊投資(股)公司	519,226	1.15%
陳宏林	500,352	1.10%
寶璐管理顧問(股)公司	437,000	0.96%
宏泰電工(股)公司	395,229	0.87%
黎錦城	383,000	0.84%
楊光輝	380,000	0.8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每 股 市 價 (註)	最 高	13.85	13.55
	最 低	6.58	6.71	10.05
	平 均	10.33	8.80	15.26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7.32	6.74	6.43
	分 配 後	7.32	6.74	6.43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仟 股)	44,895	44,922	45,100
	追 溯 調 整 後 每 股 盈 餘	(1.72)	(1.24)	(0.40)

項 目	年 度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上表每股市價資料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料為準。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之一：本公司盈餘之分配除依章程第 27 條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以不低於配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並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之議案，並決議本次股東會擬不配發股利。

3. 本公司預期未來股利政策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擬不配發股利。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依股東會決議，以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扣除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之百分之十至十五。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依扣除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之百分之二至三。
- (6) 餘額為股東紅利，按持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之議案，並決議本次股東會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虧損撥補之議案，並決議本次股東會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

監察人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不配發民國 101 年度股利、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3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6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申報生效日期	96.12.12		100.11.30	
發行日期	96.12.25	97.10.31	100.12.22	101.11.23
發行單位數	3,360 單位	1,440 單位	2,000 單位	3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7.48%	3.21%	4.45%	0.67%
認股存續期間	98.12.25 至 104.12.28	99.10.31 至 104.12.28	102.12.22 至 108.10.31	103.11.23 至 108.10.31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40% 屆滿 4 年：100%		屆滿 2 年：50% 屆滿 3 年：75% 屆滿 4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股)	0	10,000	396,00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0	177,000	3,960,00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1,040,000	408,000	750,000	22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3.9	17.7	10	1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29%	0.90%	1.65%	0.49%
對股東權益影響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股權稀釋有限，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3年4月30日

對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盧超群	211	0.47%	0	0	0	0%	211	10.0至33.9	4,292	0.47%
	總經理	吳炳松										
	副總經理	張家璜(註)										
	協理	張有臨										
	協理	蘇文鐸										
	財會主管	彭孟瑤										
員工 (以姓氏筆劃 順序排列)	王智揚	1,554	3.43%	125	10.0至17.7	1,289	0.28%	1,429	10.0至33.9	34,365	3.15%	
	朱純瑩											
	吳佳勳											
	李新蘭											
	林峰助											
	紀又瑋											
	范姜群海											
	郭俊欽											
	黃柏蒼											
	管宇山											

註：已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購併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無。
- (三)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1)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積體電路晶片及零組件。
- (2) 前項產品之技術及諮詢顧問。
- (3) 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 產 品		光通訊IC	LED IC	IC控制器	功率類比 IC	合計
102	銷貨額	83,660	77,274	114,700	26,315	301,949
	百分比	27.71%	25.59%	37.99%	8.71%	100%

年 度 \ 區 域		內銷	外銷	合計
102		48.38%	51.62%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

產品線	產品用途
光通訊 IC 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光纖收發模組之雷射/LED 驅動器、限幅放大器、轉阻放大器、數位監控控制器及升壓 IC
LED IC 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於 LED 照明安控之 DC/DC 驅動 IC ■ 車用與太陽能 LED 燈之 DC/DC 驅動 IC
IC 控制器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隨身碟控制器 ■ SD Card 控制器
功率類比 IC 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於數位機上盒、卡拉 OK 的 Echo chip ■ 依客戶個別需要開發產品，現有聖誕燈及腳踏車燈 ■ 應用各種電子產品之記憶體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近年本公司一直處於產品轉型期，在經過幾年研發努力，本公司產品漸趨成熟完整，在原有的產品基礎上，持續開發符合國際規格與客戶需要之產品。

- 在光通訊系列：在現有產品線雷射驅動、限幅放大器及數位即時監控晶片外，新增轉組放大器(TIA)產品線，提供客戶整體的解決方案；由於雲端應用、數據中心海量資料傳輸、4G LTE 開台佈建及光纖到戶(FTTx)頻寬的高度需求，在此大方向下，本公司新產品的開發，將投入更高頻寬(10Gbps/40Gbps) IC 及更高整合度的 IC 開發，以符合未來市場及其他應用所產生高頻寬的需求。

- LED IC 系列：本公司致力於節能減碳照明驅動 IC 開發，並鎖定 LED 替代照明市場(LED Retrofit Market)及 AC-DC/DC-DC 兩段式電源市場，已推出一系列定電流驅動 IC 產品(40~60V，1A 及 3A)應用於室內照明及車燈及攜帶式照明等燈具。在產品發展上，將投入 HD-CCTV 與高清 IP CAM 等安控產業所需 IC 與方案，並繼續努力於提升能源效率、優化電源模組、增強調光功能及符合安全規章等重要關鍵技術，藉此強化本公司在 LED 照明市場之競爭優勢。具高瓦數應用之特殊線性 IC 更是公司尋求突破之利基產品，目前已順利開發產出，正進行客戶推展與驗證中。
- IC 控制器系列：新增 SD card 控制 IC，開拓行動通訊市場商機。並將陸續推出新版控制 IC，以配合現有市場上不同製程及型態的記憶體；另本公司亦計劃推出其他高速介面的控制 IC，以迎接行動通訊和電腦產品規格世代更替之不同市場需求，加強此產品線的市場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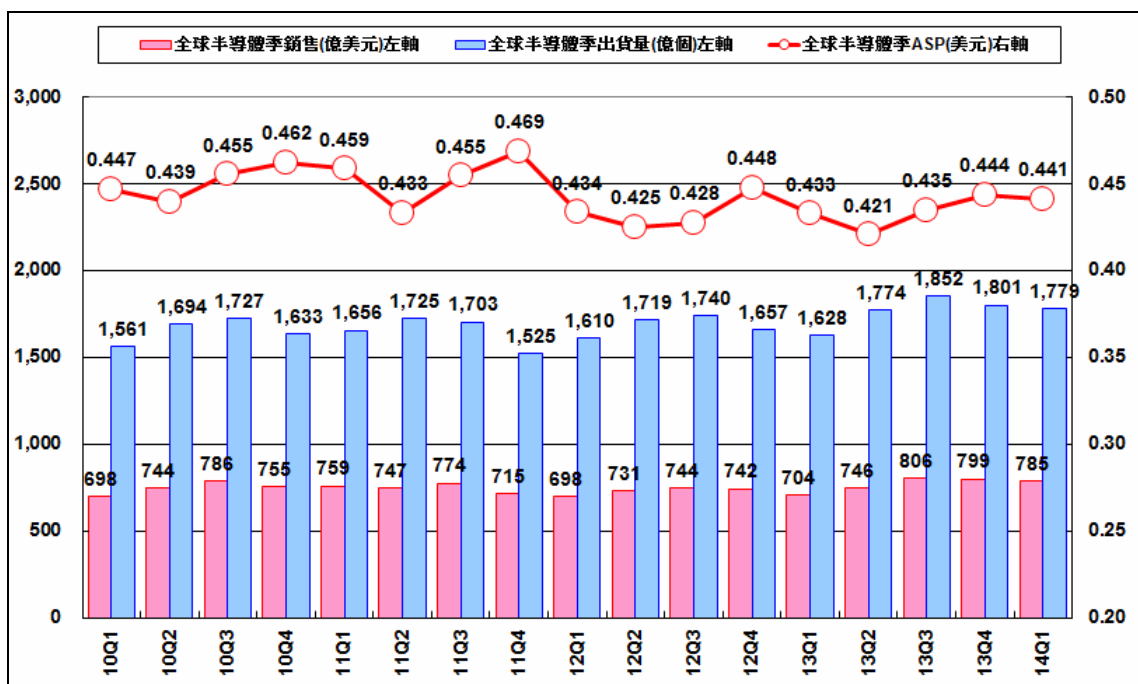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3 年全球 GDP 達美金 61.84 兆元，成長率為 2.8%，較 2012 年的 2.6%，上升 0.2 個百分點。中國與印度等新興國家仍是 GDP 高成長國家，但全球經濟的復甦仍要靠美國、日本、歐洲等已開發國家的穩健發展，畢竟美、日、歐就佔了全球 GDP 的 50.1%。受發達經濟體日趨強勁的復甦帶動下，今明兩年全球經濟將加快回暖。IMF 發布的最新《世界經濟展望》(World Economic Outlook)中指出，全球經濟的復甦形勢樂觀，預計 2014 年全球經濟增長 3.6%，2015 年的全球經濟增長為 3.9%。

根據 WSTS 統計，201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達美金 3,056 億元，較 2012 年成長 4.8%；2013 年總銷售量達 7,055 億顆，較 2012 年成長 4.9%；2013 年 ASP 為美金 0.433 元，較 2012 年衰退 0.1%。而 2013 年台灣整體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18,886 億元，較 2012 年產值新台幣 16,342 億元成長 15.6%。

據 WSTS 統計 2014 年 Q1 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美金 785 億元，較上季(2013Q4)衰退 1.8%，較去年同期(2013Q1)成長 11.4%；銷售量達 1,779 億顆，較上季(2013Q4)衰退 1.2%，較去年同期(2013Q1)成長 9.3%；ASP 為美金 0.441 元，較上季(2013Q4)衰退 0.6%，較去年同期(2013Q1)成長 1.9%。而 2014 年 Q1 台灣整體 IC 產業總產值達新台幣 4,736 億元，較上季(2013Q4)衰退 3.4%，較去年同期(2013Q1)成長 15.3%。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1,253 億元，較上季(2013Q4)衰退 3.0%，較去年同期(2013Q1)成長 23.8%。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 IEK(2014/05)

由於美國市場前景已開始復甦，日本也逐漸擺脫經濟衰退陰霾，整個總體環境已明顯好轉。台灣 IC 設計業在全球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需求帶動下，中低價智慧手持裝置晶片出貨大幅提升，也已成功打入許多國際品牌大廠供應鏈，並開始搶食由國際晶片大廠掌控的高階市場。台灣 IC 設計業最先進技術已開始進入 28nm，且供應鏈已逐漸擴展至國際品牌大廠。預期未來在全球智慧手持裝置低價化趨勢及中國大陸市場崛起帶動下，將更有利於台灣 IC 設計業者營收成長。

台灣 IC 設計業者除已在智慧手持裝置基頻晶片、應用處理器、網通晶片、LCD 驅動 IC、觸控 IC 等市場獲得不錯成果，面對未來智慧型手持以及穿戴裝置等人機互動介面技術不斷地發展，以及物聯網與情境感知應用的逐漸發酵，進一步觀察全球各主要半導體廠商因應前述趨勢而在過去幾年的積極特定購併動作與佈局脈絡，都清楚地為我國 IC 設計產業指引出新的發展方向；預期大陸本土各領域市場以及在地終端品牌業者未來的大幅躍起，不僅對臺灣 IC 設計龍頭大廠，也將對台灣中小型或新創 IC 設計業者創造更多的市場契機，大陸市場將仍是台灣 IC 設計業者推動新產品的灘頭堡。然而為了不致受到大陸本土業者低價競爭影響並進一步期能守穩營業利益不下滑，我國 IC 設計業者必須積極嘗試調整未來商業模式，從原本 IC 設計以及晶片銷售的營運模式，擴大價值活動至中介軟體(Middleware)的開發，並發展軟硬體系統整合業務模式，才是擺脫大陸 IC 設計業者競爭並成功追趕美系大廠的根本之道。

展望未來 5 年，從新趨勢來看，應密切觀察雲端運算、專業分工相對垂直整合、異質整合等趨勢對 IC 產業的影響，了解有何挑戰及機會。從新技術來看，有新的設計工具(ESL)、新的製程技術、新的晶圓廠及新的製程設備及材料等。從新產品來看，包括下世代應用處理器(AP)，3D Memory、下世代記憶體

(PCM、STT-MRAM、及 RRAM 等)、SoC 高度整合晶片、2.5D IC / 3D IC (矽穿孔製程 TSV)等。從新市場來看，包含新應用市場及新區域市場等：新應用市場可能是醫療電子應用市場、綠能應用市場、及汽車電子市場等；新區域市場可能是大陸不同城市、或新興國家市場。台灣 IC 廠商在努力短期業績之餘，應著眼了解上述未來 5 年內半導體產業之重要議題，並及早擬訂相關應對策略，以期跳脫出短視近利之窘境，在未來 5 年內仍持續有優於全球的成長表現。預期 2014 全年我國 IC 產業總產值將正式突破兩兆關卡，達到新台幣 2 兆 981 億元，較 2013 年成長 11.1%；其中台灣 IC 設計業前景展望樂觀，預期 2014 全年產值將達新台幣 5,425 億元，持續創我國 IC 設計年產值新高，較 2013 年成長 12.8%。

2010 年~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億新台幣	2010 年	2010 年 成長率	2011 年	2011 年 成長率	2012 年	2012 年 成長率	2013 年	2013 年 成長率	2014 年 (e)	2014 年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17,693	38.3%	15,627	-11.7%	16,342	4.6%	18,886	15.6%	20,981	11.1%
IC 設計業	4,548	17.9%	3,856	-15.2%	4,115	6.7%	4,811	16.9%	5,425	12.8%
IC 製造業	8,997	56.0%	7,867	-12.6%	8,292	5.4%	9,965	20.2%	11,110	11.5%
晶圓代工	5,830	42.8%	5,729	-1.7%	6,483	13.2%	7,592	17.1%	8,530	12.4%
記憶體製造	3,167	88.1%	2,138	-32.5%	1,809	-15.4%	2,373	31.2%	2,580	8.7%
IC 封裝業	2,870	30.6%	2,696	-6.1%	2,720	0.9%	2,844	4.6%	3,078	8.2%
IC 測試業	1,278	32.3%	1,208	-5.5%	1,215	0.6%	1,266	4.2%	1,368	8.1%
IC 產品產值	7,715	39.2%	5,994	-22.3%	5,924	-1.2%	7,184	21.3%	8,005	11.4%
全球半導體成長率	-	31.8%	-	0.4%	-	-2.7%	-	4.4%	-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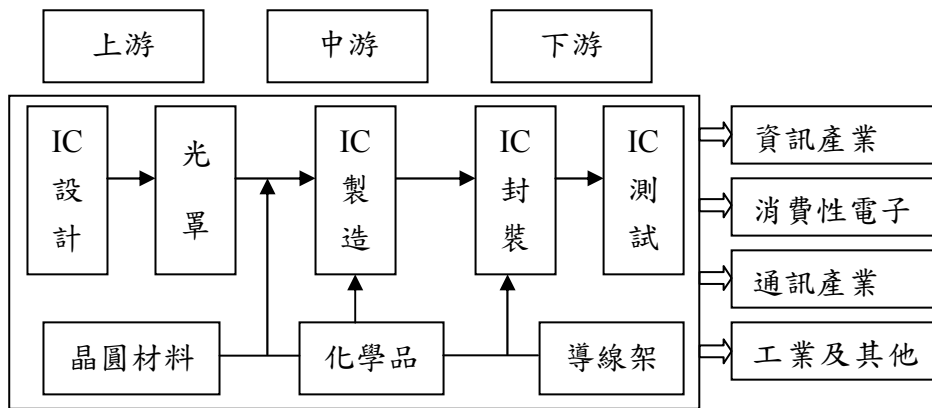
註：(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4/05)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半導體產業結構以特有的上下游垂直分工的方式獨步全球(詳下圖)，包括上下游產業鏈完整、專業分工且強化相互支援、產業群聚效果顯著及週邊支援產業完善等。產業依照上中下游垂直分工分為 IC 設計與光罩、IC 晶圓製造、IC 封裝與 IC 測試。根據 IC 產業垂直分工之產業特性，上中下游可細分成：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 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畫

(1) IC 設計與光罩 (IC Design and Mask)

IC 設計即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主要業務為自行開發產品或接受客戶委託進行電路圖形等研發設計，再委由光罩公司將 IC 電路佈局圖轉製成光罩後，委由 IC 製造商完成晶圓製造。

(2) IC 製造 (IC Manufacturing and Found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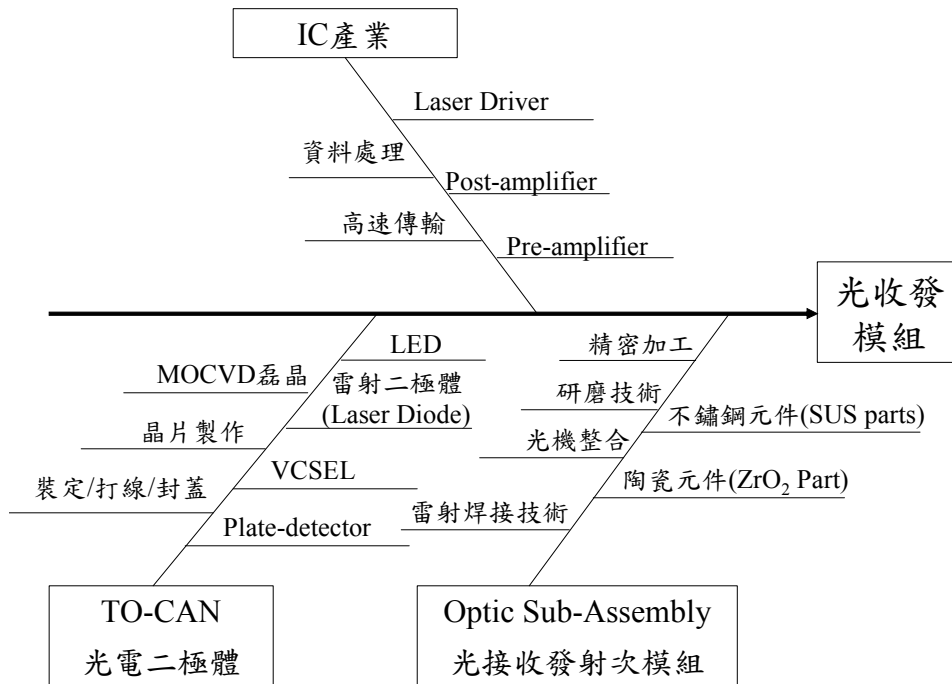
IC 製造作業是透過光罩以氧化、擴散、CVD、蝕刻及離子植入等方法，在晶圓上製造出電路及元件。

(3) IC 封裝與測試 (IC Packaging and Tes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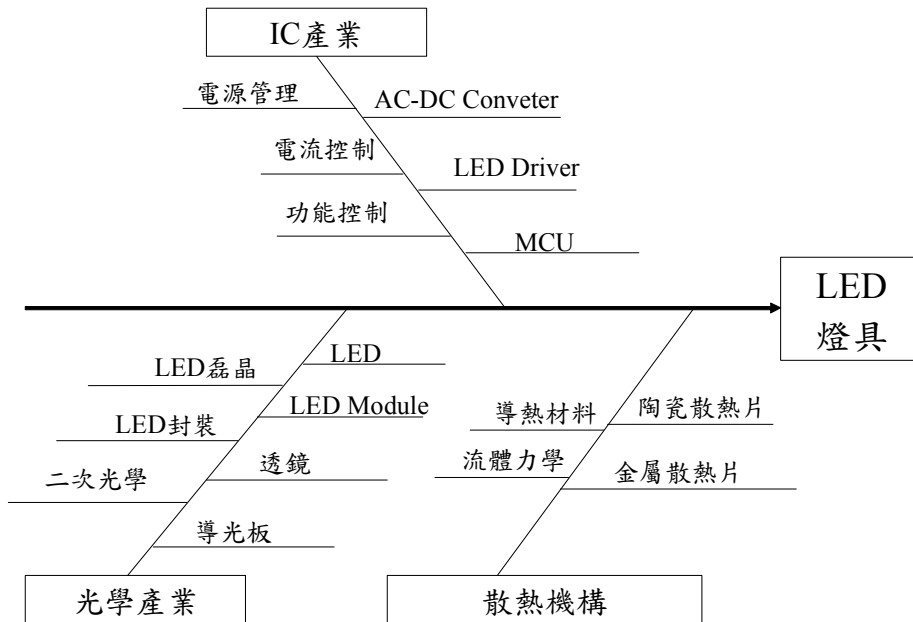
封裝與測試為 IC 後段作業，主要提供 IC 保護、散熱、電路導通等功能，將加工完成之晶圓或切割後之晶粒，以塑膠、陶瓷、金屬等材料被覆，以保護晶粒並易於配裝應用；最終 IC 測試則是檢測製造的 IC 功能是否正常，完成 IC 產品產出。

(4) 產品應用產業關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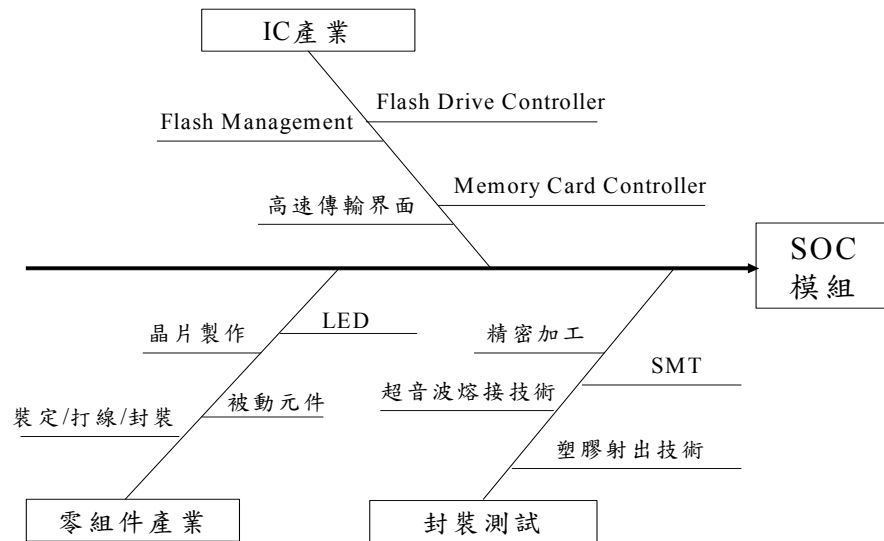
光纖通訊之光收發模組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LED系列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SOC 模組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光通訊 IC

2003年之前，台灣與大陸地區光收發模組廠商均使用國外IC，凱鈺科技於2002年底推出155Mbps單模(Single-Mode)及多模(Multi-Mode)之晶片組解決方案，六年來在國內外已有超過50%的市場佔有率。於2005年推出1.25Gbps雷射二極體驅動IC(Laser Diode Driver)及接收端之後置信號放大器(Limiting-Amplifier)，至目前約有32%市佔率。

凱鈺科技於2010~2011年陸續推出了4.25Gbps雷射二極體驅動IC及4.25G後置信號放大器IC的方案、整合了突發式雷射二極體驅動IC和接收端之後置信號放大器的2.5Gbps FTTH(GPON/GEAPON)整合IC，及雪崩型接收器(APD)的升壓控制IC，搶攻正起飛的FTTH市場；2012年再推出即時數位監控IC，並於2014年開發完成的前端轉阻放大器(TIA)提供了光纖傳輸模組前端中重要IC Known Good Die，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的需求，降低模組廠商的成本，增加競爭力。未來將研發更新一代、更高速度且高度整合型的晶片解決方案，以期能提高客戶在光收發模組的華人自製率及上中下游的整合能力。

(2) LED IC

本公司於LED照明、娛樂顯示屏與安控相關驅動IC領域長期佈局有成，產品線涵蓋市電輸入燈源全系列線性驅動IC、直流驅動IC與交直流切換的照明驅動電源控制方案及類比CCTV、HD-CCTV、高清數位IP CAM等安控攝影監控所需之驅動IC，並可依市場或客戶需求開發一系列照明IC產品，以技術領先竭誠服務為優先。2013年已出貨達2000萬顆，並將市場逐步推展到國際市場。

本公司於2013年上半年所開發之全系列驅動IC，其高瓦數、提閃爍、耐高

溫、耐電源電壓變化等優異特性，更能貼近 LED 封裝、電源模組廠與燈廠等各種不同需求，可同時滿足客戶各種不同規格需求及並符合安全規範。下半年所開發之 HD CCTV 與高清 IP CAM 所需之驅動 IC，將可配合終端客戶開發出更具附加價值之居家安全監控產品，預期能開創出更寬廣之應用領域，可確保大中華區之市場使用率。

(3) IC 控制器

快閃記憶體市場成長迅速，相關的應用也更加廣泛，對產品性能的要求也更為提高。2008 年底推出的 USB3.0(Super-Speed)規格，傳輸頻寬達 5Gbps，是現行 USB2.0 的 10 倍。USB3.0 具有傳輸速度快，最大傳輸頻寬可達 5Gbps，可以相容於舊式 USB2.0 與 USB1.1 裝置，此外 USB3.0 電源輸出也從 5V/500mA 增加到 5V/900mA，讓現行 90%以上的 USB 設備可以不再接額外的電源順利使用。

2012 年英特爾(Intel)的 Ivy Bridget 推出後，已加速 USB 3.0 週邊產品普及速度。各家控制晶片業者也都強調 21 奈米、20 奈米、19 奈米製程 NAND Flash 控制晶片的支援度。

預計到 2014 年底，USB3.0 之隨身碟應用仍然以高階市場為主，而一般快閃記憶體隨身碟仍是以 USB2.0 為大宗。手機應用的 SD card 以及其他 Flash memory 如 eMMC、MCP...等，仍持續蓬勃發展。本公司所掌握之關鍵技術主要為控制 IC 及其軟體及韌體之整合能力，唯有具備強大的韌體彈性開發能力，才能迅速開發出能支援各類快閃記憶體規格和高相容性之差異化產品，與競爭者於不同的市場中區隔，持續穩健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為無晶圓廠之專業積體電路設計公司，擁有一群高效率之專業 IC 設計人才及工程團隊，並累積多年技術與研發經驗，應用創新的設計技術和使用最具優勢的 CMOS 製程技術；96 年合併我想科技後專注於光通訊 IC、LED IC 及 IC 控制器等產品開發。

1. 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仟元)：

年度	金額
102	70,590
103 年截至 3/31 止(註)	16,548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光通訊 IC

- (1) 完成 1.25Gbps 轉阻放大器的設計，該設計已經成功地完成客戶端驗證。經客戶驗證性能足以與市面上最佳產品競爭，搭配現有的 IC 可補足本公司目前在光通訊產品上的缺口。

- (2) 積極布局 FTTH 四合一高度整合型產品，預計在未來可貢獻相當營收，該產品可以大幅度減少客戶 BOM 成本及生產難度，對於本公司光通訊產品普及化會有很大助益。

■ LED IC

- (1) 第一顆線性交流轉直流 LED 驅動 IC 6355 的完成設計，此驅動 IC 能搭配適當外部應用電路來完成 13W(110VAC 或 220VAC) 具調光功能並且能提供高達 95% 的功率因素。
- (2) 本公司開發一系列各種 LED 客戶需求產品，包含低電流之 6353 及高電流之 5352 產品線以滿足客戶需求。

■ IC 控制器

SD 2.0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已研發成功並量產。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追求營業額及獲利之成長：善用策略聯盟，尋求大廠為策略夥伴，增加新產品及高階產品之銷售，持續推動產品 cost down，達成營業額及獲利雙成長之目標。
- (2) 研發符合客戶需求之新產品：各項新產品之研發與技術提升，皆以符合市場與客戶需求為前提。建構出各種產品族群之完整產品線，以便提供適當產品。
- (3) 強化拓展業務銷售：加強代理商管理，強化產銷平衡與協調。積極開發新客戶，增加直接銷售客戶之比例。
- (4) 改善公司體質提升競爭力：持續改善公司整體作業流程，提升工作效率與工作品質，並不斷提升人力資源素質，以全面提升公司競爭力。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加強行銷業務人員之專業訓練，完整收集市場資訊，維持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建立完整客戶服務網，建構健全代理商通路，提高既有市場佔有率，擴張市場版圖。
- (2) 持續以產品之研發創新為發展核心，依市場需求增加創新產品線，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提供全球客戶具市場競爭優勢之產品與服務，永保創新活力，以期成為技術與規格之領導者，期使公司成為國際知名品牌與主要供應商。
- (3) 秉持永續務實之經營理念，藉由產品多元化發展，國內外市場之開拓，上中下游資源整合等多方面之長期規劃，使營運規模持續穩定擴大。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92,926	39.12%	146,095	48.38%
外銷	亞洲	144,402	60.78%	155,781	51.59%
	其他	243	0.10%	73	0.03%
合計		237,571	100.00%	301,94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積體電路 IC，102 年銷貨金額為新台幣 301,949 仟元。本公司產品主要為系統整合 IC 相關產品，包含光通訊 IC、LED IC 及 IC 控制器，市場狀況分述如下。

(1) 光通訊市場

FTTx 持續成長，中國為主要市場

隨著PON技術成熟應用，包括IP視頻和雲端計算在內的新業務快速發展，各國政府大力投入國家寬頻/三網融合，從2009年開始，全球各大頂尖運營商加快了FTTH的規模部署。光纖寬頻網路建設模式分為幾種，包括FTTC（光纖到街邊）、FTTB（光纖到樓）、和FTTH（光纖到戶）等，FTTC和FTTB入戶段還是銅纜，是光纖寬頻網路的過渡階段，FTTH真正實現了光纖進戶，是寬頻網路的終極模式。

根據慕尼黑 FTTH 會議公開的關於“FTTH 排名”的最新資料顯示，2012 年末世界範圍內光纖到戶數量有將近 7,500 萬，其中只有 1,030 萬在歐洲，亞太地區 FTTH/B 用戶為 5,430 萬，北美用戶達到 970 萬。從 FTTH 的地區分佈來看，美日韓、歐洲、亞太、中東和大陸是 FTTH 建設的熱點區域。而每年以 15% 的速度增長的大陸市場更是全球發展最快的 FTTx 市場之一。根據市場分析機構 OVUM 的研究，由於農村用戶數量預計將有龐大的成長，大陸在 2011 年之後成為全球 FTTx 市場主宰，預計到 2016 年其 FTTx 用戶數將會達到 1 億，數量超過當時全世界用戶的 50% 至 60%。

LTE 移動接入網將成光通訊新亮點

據 Dell'Oro 預計，未來五年移動無線接入網(Mobile Radio Access Network) LTE 設備市場年均複合增長率將超過 50%。“北美、日本和韓國早期採用的成功，驅使全世界的運營商致力於 LTE 發展和獲得改善後的效率、延遲、吞吐量變大之益處，確保未來發展的路線圖，”Dell'Oro 高級分析師說。“距第一次大規模商用 LTE 部署，僅僅 18 個月，但營收已占總移動無線接入網收入的 15%”。報告還顯示了移動寬頻的增長將最終彌補

CDMA/GSM/WiMAX 投資的下降。

移動寬頻業務帶來的巨大資料傳輸容量需要光傳輸網更快發展才能相應配合。在移動通信設備大規模部署之後一定會有新一輪光設備部署，上一次的 3G 部署已經看到這一點，而這一次的拉動也許會更大，不論如何，移動寬頻業務的發展一定會帶動光通信等固網設備的銷售。

決勝巨量資料(Big Data)分析及雲端運算：關鍵在資料中心網路

「雲端運算」的概念，首先是在 2006 年由 Amazon 推出“彈性雲端運算”服務開始，之後陸續由 Google、IBM 及多家美國大學校園展開推廣計畫及各項相關學術計畫；台灣也在 2008 年初，由 Google 啟動的「雲端運算學術計畫」，與台大、交大等學校合作，將此技術推廣到校園。而後，由於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等移動裝置的市場佔有率漸凌駕於傳統手機及桌上型電腦，「雲端運算」對全球 IT 產業的影響、對生活型態的影響日漸深化且重要。

思科 2012 年 10 月份的一份預測報告稱，到 2016 年，所有資料中心的流量其中三分之二的流量將是雲服務產生的。思科計劃為企業客戶提供雲計算服務，並承諾將在未來兩年內斥資美金 10 億元挺進這個由亞馬遜主導的市場。思科的這項新計劃再次表明，各大科技企業都在迎合企業用戶的需求，不再一味向其出售硬件設備，而是轉而出租計算服務。思科表示，這筆費用將用於建設數據中心，以便支援“思科網絡服務”。同時，這項服務也會依靠合作夥伴運營的計算機機房。思科表示，企業客戶可以利用這項服務來從事各種 IT 任務，包括監測用戶訂單，或者為員工提供隨時隨地的工作電腦訪問權限。

無線的頻寬是有限的，而光纖頻寬潛力無與倫比，光纖接入可以助力移動寬頻，移動寬頻的發展需要光纖寬頻支撐。展望未來，面對雲計算及巨量資料分析(Big Data)等新應用帶來的 IP 流量的飛速增長和用戶頻寬需求增加所帶來的壓力，即使宏觀經濟不確定性仍然存在，服務提供商將不得不繼續投資升級網路，進而推動全球光網路設備市場、光器件市場以及光纖光纜市場的發展。未來，移動互聯網和雲服務成為光纖通信發展的新動力。

(2) LED 市場

LED 照明產業發展的最大契機，在於節能減碳、效率提升，並可數位化、售價大眾化。根據光連雜誌(PIDA)報導，目前全球照明市場(含燈具)規模約美金 900 億元，照明的年成長率僅有個位數字。DIGITIMES 2012 年報導，LED 照明產值方面，2013 年將達約為美金 254 億元，較 2012 年美金 165 億元大幅上揚 54%，2012 年滲透率 18.6%左右。許多國家的照明政策也對 LED 照明的發展起到關鍵的作用，例如日本現在是全球 LED 照明滲透率最高的國家，到 2015 年滲透率將達到 73.8%；韓國光電產業發展聯盟(KAPID)指出韓國 LED 照明產業將在 2015 年達到美金 78 億元的產值，是 2012 年

的 5.6 倍。大陸 LED 照明市場每年將增長 30%，2015 年大陸將佔全球 LED 照明總產值的近三分之一。

所有這些因素將主要驅動 LED 照明市場增長，預估 2015 年 LED 照明將佔全球照明市場的 38.6%，達到美金 442 億元。

未來 LED IC 發展趨勢，如何利用先進製程技術整合優化電源管理 IC 及其他控制功能，並有效地將周邊零件整合成 IC，以滿足直接取代傳統光源，又能提供有效地控制系統發揮 LED 實際的優勢，為產品開發之努力目標。LED 照明產品發展的重要關鍵，除電源效率高和體積小外，符合安全規章亦是重要考量。本公司於 2013 年上半年所開發之全系列驅動 IC，面對同業之競爭，更能貼近 LED 封裝、電源模組廠與燈廠等各種不同需求，可同時滿足客戶需求及符合安全規範。下半年所開發之 HD CCTV 與高清 IPCAM 所需之驅動 IC，將可配合終端客戶開發出更具附加價值之居家安全監控產品，預期由此能開創出更寬廣之應用領域。

LEDinside 表示，目前全球照明占電力消耗比重約 19%，如果採用現有最有效率的節能燈具取代現有的照明裝置，將可以節省 30% 的照明能源消耗。未來如果照明結合智慧型電路，例如 LED、感應器和嵌入式電源控制軟體，有可能再節省 30% 以上的能源消耗。預估到 2030 年，整體 LED 照明應用將會節省 50% 以上的能源消耗。

DsiplaySearch 資料顯示，2013 年 LED 照明需求共達 15 億盞，展望 2014 年將高達 25 億盞，其中無閃爍燈管、燈泡、筒燈燈將是 2016 年需求主軸，價格戰已不可免，而高瓦數之路燈、天井燈等較高階照明，將進入另一波規格戰與品質競爭。

凱鈺應用特殊製程所開發之 LED 驅動 IC，具有高 PF、高效能、高瓦數、耐高溫與壽命長等優勢，期能於未來較高瓦數與較低價多量需求應用上皆能有一席之地，為節能省電工作上盡一份心力。

(3) 快閃記憶卡碟市場

隨身碟(USB Flash Drive)的市場規模已趨成熟，但每年全球需求量仍超過 20,000 萬支。USB 隨身碟控制晶片在 2013 年競爭日益激烈，多家主要供應商逐步淡出隨身碟晶片市場。USB2.0 隨身碟挾成本優勢仍舊佔有絕大多數的市場，USB3.0 隨身碟仍以高階市場為主。本公司除了在 USB3.0 控制晶片掌握最佳效能優勢外，也持續開發新的 USB2.0 控制晶片，以提升效能與降低客戶成本。

SD 卡的需求隨著行動通信市場成長而持續強勁。本公司藉著新開發的 SD 控制 IC 以及後續控制晶片系列切入高度成長的行動通信市場商機，開拓另一片新的營收成長空間。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優異的研發技術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成員於相關產業設計經驗資歷豐富，多為碩士高學歷和具深厚實務經驗之精英，對半導體產業市場趨勢脈動，IC 設計與相關軟體技術發展、先進製程與封裝測試技術掌握，都有著相當豐富經驗，對於掌握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與永續經營有相當的信心。

B. 上下游合作廠商長期配合

上下游合作廠商之製程技術、品質良率，設備產能、交貨速度及價格為產品開發競爭力與銷售成功與否的重要因素。本公司在產業界的上、中、下游均建立關係良好的長期配合代工策略夥伴，從產品開發、製造到產品推廣、銷售，秉持高規格之測試標準，不斷降低各階段之生產成本，嚴守品質穩定與供貨不虞匱乏之原則，進而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C. 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

本公司之業務行銷團隊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配套方案，在光通訊領域或 LED 之相關照明系統各類產品應用，均以高良率、優品質、準交期及優異之軟體開發服務，提供客戶在時程、功能、品質及價格均具競爭力之產品，協助客戶迅速將產品推出市場，與客戶建立共同成長及維持長期良好合作關係。

(2) 有利因素

A. 產業體系結構分工完整

台灣半導體產業以專業垂直分工之產業結構為特色，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及日益擴大資本設備投資規模下，台灣獨特的專業分工模式確實符合產業發展趨勢。在晶圓製造、封裝、測試廠等廠商日趨專業產能及技術充足支援下，IC 設計公司可專注於本身專長設計研發之專業上，進而提升 IC 設計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B. 技術能力符合產業發展趨勢

本公司目前擁有 IC 控制器、光通訊 IC 及 LED IC 三大類之研發團隊人才，擁有具競爭力的技術與產品設計能力，類比 IC 部份如光通訊中之 Laser Driver、Limiting Amplifier 及 TIA 等皆有領導業界的技術能力，加上過去成熟的記憶體設計技術，本公司研發團隊之技術層次不僅多元化，且更臻成熟。憑藉本公司過去累積的各種技術能量，本公司將較競爭者更有能力開發出整合各種功能的新產品，且更能符合 Time-to-Market 的需求。在核心技術多元化的發展下，未來可經營的產品領域更為寬廣。

C. 主力產品市場成長可期

LED 照明價格日漸下滑及環保節能之風氣盛行，已啟動全球 LED 燈之替換潮。本公司 LED IC 市場亦跟上全球風潮，未來市場發展值得期待。近來由於網際網路普及與數位內容逐漸成熟，面對雲端計算等新應用帶來

IP 流量的飛速成長和用戶對頻寬要求益高，光纖到家 (FTTH)為近來熱門議題，本公司之光纖通訊 IC 產品市場也將受惠。因此本公司主力產品均處於需求蓬勃發展之市場，將來各產品之成長可期。

(3) 不利因素：

A. 競爭者眾，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產品市場成長迅速，帶來之龐大商機吸引眾多競爭者加入競逐市場大餅，但成熟期之消費性產品因競爭激烈造成銷售價格持續下滑，影響公司獲利。

B. 產業發展迅速，產品規格多樣化

因應市場成長迅速，公司需提供的產品規格及類別較多，增添資源分配上的困難程度。

C. IC 研發人才短缺

IC 設計專業人才養成時間長，且各大專院校及研究所每年培養 IC 設計人才有限，且市場產品變化迅速，人才培育不及需求。

(4) 因應對策：

為了因應市場之迅速變化及高度競爭之趨勢，加強公司產品的規劃與研發能力，積極與國內外配合廠商合作開發新產品，致力於產品良率提升、品質穩定與創造產品之附加價值。人力資本方面，本公司將持續落實教育訓練，吸引優秀人才投入，提供完善員工福利以加強員工向心力降低流動率及強化研發人才之開發實力，進而擴大營業規模，提升營運效益及市場競爭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線	產品用途
光通訊 IC 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光纖收發模組之雷射/LED 驅動器、限幅放大器、轉阻放大器、數位監控控制器及升壓 IC
LED IC 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於 LED 照明安控之 DC/DC 驅動 IC ■ 車用與太陽能 LED 燈之 DC/DC 驅動 IC
IC 控制器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隨身碟控制器 ■ SD Card 控制器
功率類比 IC 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於數位機上盒、卡拉 OK 的 Echo chip ■ 依客戶個別需要開發產品，現有聖誕燈及腳踏車燈 ■ 應用各種電子產品之記憶體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委由光罩公司將電路佈局圖轉製成光罩後，再交由晶圓代工廠生產出晶片，送封裝測試廠封裝及最後測試，完成整個產製過

程。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與國內外晶圓廠均簽有長期合作契約，持續提供品質與交期穩定之原料，長期以來互動良好，已成為新製程與技術開發之長期合作夥伴，至今尚未發生供料短缺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 10%以上客戶名單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本公司各產品線主要進貨廠商不同，102 年度因 IC 控制器產品銷售比例增加，LED IC 及光通訊 IC 產品銷售比例降低；主要進貨廠商名單、進貨比率與金額亦隨銷售狀況有所增減。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D 公司	28,828	19.52	無	E 公司	64,970	26.46	母公司	A 公司	22,675	24.69	無
2	F 公司	23,990	16.24	無	D 公司	34,231	13.94	無	B 公司	21,269	23.15	無
3	G 公司	15,651	10.60	無	F 公司	32,384	13.19	無	C 公司	14,941	16.27	無
4	其他	79,217	53.64	無	其他	113,972	46.41	無	D 公司	10,088	10.98	無
5									其他	22,879	24.91	
	進貨淨額	147,686	100.00		進貨淨額	245,557	100.00		進貨淨額	91,852	100.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本公司各產品線主要銷售市場與客戶皆不同，102 年度因 IC 控制器產品銷售比重增加，LED IC 與光通訊 IC 產品銷售比重降低；因此主要銷售客戶亦隨各產線銷售狀況產生增減變化。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丁公司	44,061	18.55	無	丁公司	26,844	8.89	無	甲公司	24,907	22.14	無
2	戊公司	32,234	13.57	無	丙公司	26,439	8.76	無	乙公司	15,246	13.55	無
3	其他	161,276	67.88	無	其他	248,666	82.35	無	其他	72,330	64.31	無
	銷貨淨額	237,571	100.00		銷貨淨額	301,949	100.00		銷貨淨額	112,483	100.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光通訊IC		-	17,616	84,754	-	17,283	96,949
LED IC		-	15,376	44,619	-	20,113	52,620
IC控制器		-	470	6,185	-	1,410	78,163
功率類比IC		-	1,275	13,176	-	3,209	23,662
合計		-	34,737	148,734	-	42,015	251,394

註：因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係委託專業代工廠加工製造及封裝測試，故無產能。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通訊IC		3,895	33,982	7,907	72,723	3,578	35,622	5,882	48,038
LED IC		1,882	6,942	11,750	55,248	2,421	10,396	16,950	66,879
IC控制器		722	46,878	781	2,469	3,710	96,241	891	18,459
功率類比IC		1,127	5,124	753	14,205	440	3,837	1,721	22,477
合計		7,626	92,926	21,191	144,645	10,149	146,096	25,444	155,8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103年3月31日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研發&工程	50	41	40
	銷售	15	13	14
	行政	13	14	15
	合計	78	68	69
平均年齡		38.6	40.8	40.9
平均服務年資		4.7	5.6	5.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1.3%	2.9%	2.9%
	碩士	48.7%	39.7%	40.6%
	大專	50.0%	57.4%	56.5%
	高中	0%	0%	0%
	高中以下	0%	0%	0%
	合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遭受損失、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1. 本公司係屬專業 IC 設計公司，在新竹科學園工業園區內從事 IC 設計之研究與開發，同時委託國內知名積體電路製造廠商生產製造晶圓片，並無觸及空氣、廢水、毒化物、噪音等有害污染源及未有違反環保規定之相關情事。
2. 有關廢棄物清除處理均依環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及定期申報，對於一般事業廢棄物徹底進行分類回收，減廢減量。
3. 基於實現環境保護的理念及展現對社會的關懷與責任，本公司已導入實施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以持續改善環境績效，預防意外事故發生。
4. 防治污染設備細項：無。
5. 最近年度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
6. 目前污染狀況：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廢棄物代碼 E-0217)，依環保署相關規定辦理申報清運。

(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要求封裝廠提供封裝材料 main material RoHS data & Packing material MSDS data，每年均抽驗 main material RoHS data，所有無鉛產品均需符合 RoHS 標準。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主要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辦理勞、健保險及同仁與眷屬團體保險(包含意外傷害險、重大疾病住院醫療險及癌症險)。
- (2)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定期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包括慶生會、社團康樂活動、年節禮品贈送、國內外旅遊及婚喪喜慶補助等。
- (3)獎金：含端午、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 (4)紅利：於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稅後盈餘的一定比例分配予員工。

2. 進修及訓練

- (1)為提供一個持續學習發展的工作環境，針對本公司發展目標與部門需求，制訂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並依辦法由各部門提報之教育訓練需求，擬訂年度教育訓練實施計劃。
- (2)依據教育訓練實施計劃進行教育訓練及預算編列，舉辦內訓課程或參加外部訓練單位專業課程。102 年度教育訓練（含內、外訓）執行費用計約新台幣 24 仟元，訓練人時數為 287 小時（課程時數 x 與課人數）。
- (3)進一步有系統地針對不同職類、領域的現職員工提供一系列技術、專業及管理的內部及外部訓練課程，也積極對新進員工進行在職訓練，使員工能貢獻所學，提昇員工專業素質及工作績效，使員工適才適所，進而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目標。

(4)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會計師執照 0 人、內部稽核師執照 0 人、證基會舉辦之服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 人。

(5)經理人、財會主管與稽核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財會主管	彭孟瑤	97/4/30	102/9/10 102/9/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稽核主管	曾淑娟	98/4/1	102/9/26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IFRS 財報分析解讀與稽核實務研習班	6	是
稽核主管	曾淑娟	98/4/1	102/10/2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年度自行檢查實務研習班	6	是

3. 退休制度：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於 84 年 1 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提撥薪資總額 2 %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與原保留舊制年資的員工雙方同意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1 條第 3 項規定結清舊制年資，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依勞工退休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領回結清員工年資後溢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

(2)另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新制的實施，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為選擇新制的同仁，提撥新制退休金，存入勞工保險局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

4. 勞資間之重要協議：無。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保護之重要性，以 ISO14001、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及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制，利用目標及管理方案進行優先改善，而較低的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面予以控管，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

(1)工作環境

本公司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編號	項目	影響種類	執行情形
1	晶圓廠 Wafer 採購	廢棄物	交由 ISO14001 認證廠商生產製造。
2	封裝測試廠委外作業	廢棄物	交由 ISO14001 認證廠商 ASS'Y。
3	實驗室/庫房報廢 IC	廢電子零件 廢 PC 板 廢電線 錫渣	交由甲級有害事業廢棄物廠商處理,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規定申報。
4	廠內	員工安全	訂定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確實實施

(2)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依據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內容確實實施，以保障勞工安全。

6. 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1)有害物質限用(ROHS)推動

ROHS 在 2006 年 7 月 1 日起新設備電機電子產品之零附件中不得含有鉛(Pb)、汞(Hg)、鎘(Cd)、六價鉻(Cr⁺⁶)、聚溴聯苯(PBB)和聚溴二苯醚(PBDE)等六種有害物。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產品及採購，實現於製程，且已經配合主要客戶提出符合無有害物質之產品。

(2)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實施

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以優於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範之設施及環境為員工設想，並依法設置專責組織及人員，實施環境與安全衛生管理相關事宜。每年制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確保員工、作業環境及設備安全，以達成零災害目標。措施如下：

-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 危險物與有害物之標示及通識。
-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與測定。
-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與變更管理事項。
-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與運用。

- 緊急應變措施。
-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導致損失之情事，且勞資關係和諧，溝通管道暢通，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所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	W 公司	93.3.24 起	授權	無
授權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reland)Limited	92.9.26~102.9.25	授權	無
授權	X 公司	102.3.5~107.3.4	授權	無
授權	Y 公司	99.4.15~102.4.14	License Agreement	無
授權代理暨經銷合約書	V 公司	102.1.1~103.12.31	授權代理合約	無
授權代理暨經銷合約書	Z 公司	101.1.1~102.12.31	授權代理合約	無
保險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3.5.21~104.5.21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截至3月31日止(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98至100年度不適用					199,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114
無形資產							47,465
其他資產							138,350
資產總額							427,6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7,676
	分配後						107,676
非流動負債							28,5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6,242
	分配後						136,2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1,365
股本							452,979
資本公積							14,2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2,923)
	分配後						(182,923)
其他權益							7,094
庫藏股票							0
非控制權益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1,365					
	分配後	291,365					

註：101及102年之合併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103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98至100年度不適用					174,8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789
無形資產							47,610
其他資產							148,508
資產總額							414,71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7,831
	分配後						77,831
非流動負債							33,4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1,321
	分配後						111,321
股本							450,179
資本公積							13,930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8 至 100 年 度 不 適 用			(108,893)	(164,764)	
	分配後				(108,893)	(164,764)	
其他權益					(18,351)	4,045	
庫藏股票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8,693	303,390	
	分配後				328,693	303,390	

註：101及102年之個體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年截至3月31日止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345,737	268,250	179,683	120,732	102 年 及 103 年 第 一 季 不 適 用	
基金及投資			145,410	143,918	153,786	148,591		
固定資產			13,091	31,214	55,593	49,167		
無形資產			48,338	65,944	56,970	49,099		
其他資產			43,364	21,255	20,806	20,758		
資產總額			595,940	530,581	466,838	388,3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641	41,635	45,366	46,637		
	分配後		37,641	41,635	45,366	46,637		
長期負債			0	0	18,000	18,000		
其他負債			16,438	14,853	14,043	12,9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079	56,488	77,409	77,610		
	分配後		54,079	56,488	77,409	77,610		
股本			782,949	792,399	448,199	449,219		
資本公積			98,110	38,661	38,922	42,2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6,847)	(345,014)	(85,199)	(161,467)		
	分配後		(336,847)	(345,014)	(85,199)	(161,46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11,612)	(15,93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51)	(11,953)	(881)	(3,297)		
庫藏股票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1,861	474,093	389,429	310,737		
	分配後		541,861	474,093	389,429	310,737		

註：98至101年之個體財務資料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截至3月31日止(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98 至 100 年 度 不 適 用				237,571	301,949	112,483
營業毛利(損)					79,558	76,672	12,643
營業(損)益					(75,352)	(41,825)	(19,7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12)	(14,038)	1,561
稅前淨利(損)					(77,364)	(55,863)	(18,15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77,379)	(55,871)	(18,15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77,379)	(55,871)	(18,1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45)	22,396	3,0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324)	(33,475)	(15,1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7,379)	(55,871)	(18,15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1,324)	(33,475)	(15,1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每股盈餘(虧損)					(1.72)	(1.24)	(0.40)

註：101及102年之合併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103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核閱。

(五)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98 至 100 年 度 不 適 用				237,571	301,949
營業毛利(損)					80,154	77,154
營業(損)益					(75,531)	(41,3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48)	(14,534)
稅前淨利(損)					(77,379)	(55,87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77,379)	(55,87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77,379)	(55,8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45)	22,3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324)	(33,475)
每股盈餘(虧損)					(1.72)	(1.24)

註：101及102年之個體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

(六)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年截至3月31日止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95,323	210,344	207,921	237,571		102年及103年第一季不適用
營業毛利(損)		52,581	87,518	79,086	80,286		
營業(損)益		(109,523)	(74,658)	(83,294)	(74,420)		
營業外收入		14,124	12,825	3,504	2,038		
營業外損失		(2,858)	(3,780)	(5,395)	(3,886)		
稅前(損)益		(98,257)	(65,613)	(85,185)	(76,268)		
稅後(損)益		(98,257)	(65,613)	(85,185)	(76,268)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98,257)	(65,613)	(85,185)	(76,268)		
追溯調整後每股(虧損)盈餘(元)		(2.23)	(1.47)	(1.90)	(1.70)		

註：98至101年之個體財務資料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如下表所示：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洪淑華	無保留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洪淑華	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截至3月31日止(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29	26.84	26.56	31.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9.05	769.33	764.44	759.6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6.28	244.59	244.79	185.44	
	速動比率				205.18	131.80	149.89	122.50	
	利息保障倍數(倍)		98至100年度不適用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4	7.46	7.46	7.21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32	49	49	51	
	存貨週轉率(次)				2.37	3.40	3.40	4.9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20	10.37	10.40	12.53	
	平均售貨日數				155	108	108	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49	6.50	6.45	10.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0.75	0.75	1.0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89)	(13.68)	(13.74)	(4.21)	
	權益報酬率(%)				(21.07)	(17.68)	(17.68)	(6.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7.22)	(12.41)	(12.41)	(4.01)	
	純益率(%)				(32.57)	(18.50)	(18.50)	(16.14)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				(1.72)	(1.24)	(1.24)	(0.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財務槓桿度				0.99	0.99	0.99	0.9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之變動原因：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營運資金需求借款增加所致。

速動比率減少：公司銷售規模擴大安全庫存增加所致。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因銷售組合改變，客戶及交易條件亦隨之改變所致。

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售貨日數減少：係銷售規模擴大加強存貨控管及呆滯減少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資產報酬率：係公司虧損減少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係營收增加及節制營業費用支出，虧損幅度縮小所致。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虧損幅度縮小所致。

註：103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經會計師核閱。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7	9.07	10.65	10.42	16.58	16.27	19.98	19.55	102年度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139.19	4,139.19	3,203.76	3,062.81	732.88	724.63	668.61	662.8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18.51	969.30	644.29	696.76	396.07	437.55	258.88	295.60		
	速動比率	811.24	862.03	532.71	581.11	312.08	350.03	179.12	211.86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89	9.89	9.46	9.46	10.74	10.74	11.64	11.64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37	37	39	39	34	34	32	32		
	存貨週轉率(次)	0.55	0.55	0.73	0.74	1.50	1.50	2.36	2.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9	9.29	7.55	7.57	7.41	7.44	10.16	10.19		
	平均售貨日數	664	664	500	494	244	244	155	15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6.99	16.99	15.08	14.72	4.79	5.80	4.54	4.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31	0.37	0.37	0.42	0.42	0.56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60)	(15.60)	(11.65)	(11.66)	(17.03)	(17.08)	(17.74)	(17.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21)	(17.21)	(12.92)	(12.92)	(19.73)	(19.73)	(21.79)	(21.7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99)	(14.00)	(9.42)	(9.85)	(18.58)	(19.04)	(16.57)		(16.53)
		稅前純益	(12.55)	(12.55)	(8.28)	(8.28)	(19.01)	(19.01)	(16.98)		(16.97)
	純益率(%)	(50.30)	(50.30)	(31.19)	(31.19)	(40.97)	(40.97)	(32.10)	(32.10)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	(2.23)	(2.23)	(1.47)	(1.47)	(1.90)	(1.90)	(1.70)	(1.7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59	52.59	45.05	44.66	31.66	31.45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0.99	0.99		

註：98至101年之個體及合併財務資料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經會計師查核。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及曾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徐 美 玲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及曾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張 佑 玲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及曾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寶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維倩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247 號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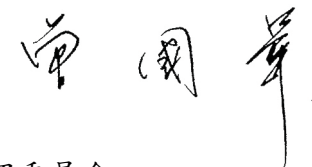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溫芳郁



會計師

曾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0,034	10	\$ 53,284	13	\$ 111,791	2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102	1	6,611	2	10,93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25	-	567	-	5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7,470	14	22,117	6	17,55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021	-	793	-	469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27	-	166	-	304	-
130X	存貨	六(四)	68,547	16	34,822	9	33,793	7
1410	預付款項	七	3,678	1	2,372	1	4,31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4,804</u>	<u>42</u>	<u>120,732</u>	<u>31</u>	<u>179,683</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39,600	10	40,000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21,670	29	108,991	28	113,786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						
		八	43,789	11	49,167	12	55,593	12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7,610	11	49,099	12	56,970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二)	20,081	5	20,000	5	20,000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十						
		一)及八	<u>6,757</u>	<u>2</u>	<u>7,190</u>	<u>2</u>	<u>4,479</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9,907</u>	<u>58</u>	<u>274,047</u>	<u>69</u>	<u>290,828</u>	<u>62</u>
1XXX	資產總計		<u>\$ 414,711</u>	<u>100</u>	<u>\$ 394,779</u>	<u>100</u>	<u>\$ 470,511</u>	<u>100</u>

(續次頁)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及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15,900	4	\$	10,000	2
2150	應付票據			-	-		540	-
2170	應付帳款	六(九)		21,002	5		14,46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九)及						
		七		7,771	2		95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7,824	4		22,281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及						
		八		15,334	4		7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7,831</u>	<u>19</u>		<u>48,086</u>	<u>12</u>
							<u>46,810</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						
		八		33,409	8		18,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二)		81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3,490</u>	<u>8</u>		<u>18,000</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11,321</u>	<u>27</u>		<u>66,086</u>	<u>17</u>
							<u>64,810</u>	<u>1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449,219	108		449,219	114
3140	預收股本			960	-		-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3,930	4		6,718	2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五)	(164,764)	(40)	(108,893)
			((28)	(34,308)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4,045	1	(18,351)	(
			((5)	(11,612)
			((3)		
3XXX	權益總計			<u>303,390</u>	<u>73</u>		<u>328,693</u>	<u>83</u>
							<u>405,701</u>	<u>8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14,711</u>	<u>100</u>	\$	<u>394,779</u>	<u>100</u>
							<u>470,51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01,949	100	\$ 237,57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224,795)	(74)	(157,417)	(66)
5900 營業毛利		77,154	26	80,154	34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1,434)	(11)	(37,791)	(16)
6200 管理費用		(25,092)	(8)	(30,944)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591)	(23)	(86,950)	(3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7,117)	(42)	(155,685)	(6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一)	8,626	3	-	-
6900 營業損失		(41,337)	(13)	(75,531)	(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786	-	2,02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15,851)	(5)	(1,22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619)	-	(40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150	-	(2,23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534)	(5)	(1,848)	-
8200 本期淨損		(\$ 55,871)	(18)	(\$ 77,379)	(3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5,935	5	(\$ 4,323)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	-	2,794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461	2	(2,41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22,396	7	(\$ 3,945)	(2)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3,475)	(11)	(\$ 81,324)	(34)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 1.24)		(\$ 1.72)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一採 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 資股權淨值之 變動數	資本公積一員 工認股權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權益總額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8,199	\$ -	\$ 2,629	\$ 793	(\$ 34,308)	\$ -	(\$ 11,612)	\$ -	\$ 405,701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 1,020	-	-	-	-	-	-	-	1,0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二)(十四) -	-	-	3,442	-	-	-	-	3,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十四) -	-	(146)	-	-	-	-	(146)			
本期淨損	-	-	-	-	(77,379)	-	-	(77,3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2,794	(2,416)	(4,323)	(3,945)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9,219</u>	<u>\$ -</u>	<u>\$ 2,483</u>	<u>\$ 4,235</u>	<u>(\$ 108,893)</u>	<u>(\$ 2,416)</u>	<u>(\$ 15,935)</u>	<u>\$ 328,693</u>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9,219	\$ -	\$ 2,483	\$ 4,235	(\$ 108,893)	(\$ 2,416)	(\$ 15,935)	\$ 328,69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二)(十四) -	-	-	2,146	-	-	-	2,146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二) -	960	-	-	-	-	-	9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十四) -	-	5,066	-	-	-	-	5,066			
本期淨損	-	-	-	-	(55,871)	-	-	(55,8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6,461	15,935	22,39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9,219</u>	<u>\$ 960</u>	<u>\$ 7,549</u>	<u>\$ 6,381</u>	<u>(\$ 164,764)</u>	<u>\$ 4,045</u>	<u>\$ -</u>	<u>\$ 303,39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起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5,871)	(\$ 77,37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6,012	16,389
各項攤提	六(七)(十九) 1,489	8,37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19	40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58)	53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150)	2,232
金融資產-流動減損損失	六(二) 19,444	-
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六(二) 800	40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 (3,200)	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2,146	3,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	18
應收票據淨額	(158)	39
應收帳款淨額	(35,353)	4,566
其他應收款	(283)	1,247
存貨	(33,725)	1,029
預付款項	(1,306)	1,9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3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40)	540
應付帳款	6,534	1,9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76	70
其他應付款	(4,466)	6,853
其他流動負債	41	5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5,016)	60,286
收取之利息	167	574
支付之利息	(610)	418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61)	138
收取之股利	44	8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476)	59,1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六(二) 42,000	-
購置固定資產	六(六) (10,634)	9,963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	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八 (6,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366	10,4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900	25,000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15,00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六(十) 30,000	-
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價款	六(十二) 960	1,0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860	11,0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3,250)	58,5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284	111,7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034	\$ 53,284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3 年 7 月，於民國 83 年 12 月 5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設立時公司名稱為「台晶記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1 年 4 月 25 日變更公司名稱為「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5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子材料為主要業務之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該項合併案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
- (三)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電路晶片、零組件及有關產品之技術及諮詢等服務。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為 68 人。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之母公司，對本公司綜合持股計 49.1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

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3.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3 年～5 年
其他設備	3 年～10 年

(十三)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其他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專門技術及商標權等，按 3~10 年平均攤提。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六)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根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晶片、零組件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本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廉價購買），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20,081。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8,547。

6.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0	\$ 198	\$ 10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874	29,586	16,684
定期存款	-	23,500	95,000
合計	<u>\$ 40,034</u>	<u>\$ 53,284</u>	<u>\$ 111,79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546	\$ 22,546	\$ 22,5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 價調整	-	(15,935)	(11,612)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19,444)	-	-
合計	<u>\$ 3,102</u>	<u>\$ 6,611</u>	<u>\$ 10,934</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鍊聚科技(股)公司	\$ 7,216	\$ 7,216	\$ 7,216
群陽創業投資(股)公 司	-	40,000	40,000
小計	7,216	47,216	47,216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7,216)	(7,616)	(7,216)
合計	<u>\$ -</u>	<u>\$ 39,600</u>	<u>\$ 40,000</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0 及\$4,323。

2.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其營運狀況不佳，該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已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經評估後，於民國 102 年第四季認列\$19,444 之減損損失。

3. 本公司所投資之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其營運狀況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經評估後，於民國 102 年第一季認列\$800 之減損損失。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第二季處分持有群陽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處分價款計\$42,000，處分利益\$3,200。

(三)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57,490	\$ 22,137	\$ 17,571
減：備抵呆帳	(20)	(20)	(20)
	<u>\$ 57,470</u>	<u>\$ 22,117</u>	<u>\$ 17,551</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1,299	\$ 2,661	\$ 1,238
31-90天	-	6	628
	<u>\$ 1,299</u>	<u>\$ 2,667</u>	<u>\$ 1,866</u>

2.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其信用品質均屬良好。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本票，其公允價值分別為 \$47,794、\$31,794 及 \$23,794。

(四)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247	(\$ 2,248)	\$ 10,999
在製品	21,055	(3,203)	17,852
製成品	<u>46,342</u>	<u>(6,646)</u>	<u>39,696</u>
合計	<u>\$ 80,644</u>	<u>(\$ 12,097)</u>	<u>\$ 68,547</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708	(\$ 2,825)	\$ 6,883
在製品	19,944	(8,535)	11,409
製成品	<u>21,859</u>	<u>(5,329)</u>	<u>16,530</u>
合計	<u>\$ 51,511</u>	<u>(\$ 16,689)</u>	<u>\$ 34,822</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251	(\$ 5,836)	\$ 9,415
在製品	32,240	(25,217)	7,023
製成品	<u>33,881</u>	<u>(16,526)</u>	<u>17,355</u>
合計	<u>\$ 81,372</u>	<u>(\$ 47,579)</u>	<u>\$ 33,793</u>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225,844 及 \$158,105 其中包含因市場報價及去化部分存貨導至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之金額 \$4,592 及 \$2,448，以及因研發領料轉列營業費用之金額 \$1,049 及 \$688。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 121,670	100%	\$ 108,991	100%	\$ 113,786	100%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9,795	\$ 478	\$ 4,701	\$ 47,392	\$ 82,366
累計折舊	(2,045)	(271)	(2,848)	(28,035)	(33,199)
	<u>\$ 27,750</u>	<u>\$ 207</u>	<u>\$ 1,853</u>	<u>\$ 19,357</u>	<u>\$ 49,167</u>
102年度					
1月1日	\$ 27,750	\$ 207	\$ 1,853	\$ 19,357	\$ 49,167
增添	132	-	664	9,838	10,634
折舊費用	(1,482)	(143)	(1,015)	(13,372)	(16,012)
12月31日	<u>\$ 26,400</u>	<u>\$ 64</u>	<u>\$ 1,502</u>	<u>\$ 15,823</u>	<u>\$ 43,78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9,927	\$ 478	\$ 5,365	\$ 57,230	\$ 93,000
累計折舊	(3,527)	(414)	(3,863)	(41,407)	(49,211)
	<u>\$ 26,400</u>	<u>\$ 64</u>	<u>\$ 1,502</u>	<u>\$ 15,823</u>	<u>\$ 43,78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9,795	\$ 478	\$ 4,588	\$ 43,831	\$ 78,692
累計折舊	(<u>567</u>)	(<u>128</u>)	(<u>2,921</u>)	(<u>19,483</u>)	(<u>23,099</u>)
	<u>\$ 29,228</u>	<u>\$ 350</u>	<u>\$ 1,667</u>	<u>\$ 24,348</u>	<u>\$ 55,593</u>
101年度					
1月1日	\$ 29,228	\$ 350	\$ 1,667	\$ 24,348	\$ 55,593
增添	-	-	757	9,206	9,963
重分類	-	-	536	(536)	-
折舊費用	(<u>1,478</u>)	(<u>143</u>)	(<u>1,107</u>)	(<u>13,661</u>)	(<u>16,389</u>)
12月31日	<u>\$ 27,750</u>	<u>\$ 207</u>	<u>\$ 1,853</u>	<u>\$ 19,357</u>	<u>\$ 49,167</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9,795	\$ 478	\$ 4,701	\$ 47,392	\$ 82,366
累計折舊	(<u>2,045</u>)	(<u>271</u>)	(<u>2,848</u>)	(<u>28,035</u>)	(<u>33,199</u>)
	<u>\$ 27,750</u>	<u>\$ 207</u>	<u>\$ 1,853</u>	<u>\$ 19,357</u>	<u>\$ 49,167</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3	\$ 47,251	\$ 20,826	\$ 68,210
累計攤銷	(<u>132</u>)	-	(<u>18,979</u>)	(<u>19,111</u>)
	<u>\$ 1</u>	<u>\$ 47,251</u>	<u>\$ 1,847</u>	<u>\$ 49,099</u>
102年度				
1月1日	\$ 1	\$ 47,251	\$ 1,847	\$ 49,099
攤銷費用	(<u>1</u>)	-	(<u>1,488</u>)	(<u>1,489</u>)
12月31日	<u>\$ -</u>	<u>\$ 47,251</u>	<u>\$ 359</u>	<u>\$ 47,610</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33	\$ 47,251	\$ 20,826	\$ 68,210
累計攤銷	(<u>133</u>)	-	(<u>20,467</u>)	(<u>20,600</u>)
	<u>\$ -</u>	<u>\$ 47,251</u>	<u>\$ 359</u>	<u>\$ 47,610</u>

	商標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308	\$ 47,251	\$ 35,107	\$ 82,666
累計攤銷	(287)	-	(25,409)	(25,696)
	<u>\$ 21</u>	<u>\$ 47,251</u>	<u>\$ 9,698</u>	<u>\$ 56,970</u>
101年度				
1月1日	\$ 21	\$ 47,251	\$ 9,698	\$ 56,970
增添	-	-	500	500
攤銷費用	(20)	-	(8,351)	(8,371)
12月31日	<u>\$ 1</u>	<u>\$ 47,251</u>	<u>\$ 1,847</u>	<u>\$ 49,09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08	\$ 47,251	\$ 35,107	\$ 82,666
累計攤銷	(307)	-	(33,260)	(33,567)
	<u>\$ 1</u>	<u>\$ 47,251</u>	<u>\$ 1,847</u>	<u>\$ 49,099</u>

1. 商譽係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度發行新股合併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

2. 本公司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時，將商譽歸屬至合併所取得之產品線的現金產生單位。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供該現金產生單位使用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合計為\$91,399，其中含商譽\$47,251，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依管理當局推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相關折現率為 9.277%。茲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 (1) 預估成長率：依該產品線過去之成長率、市場之發展狀況及參考民國 103 年度 1 月份營收為基礎推估。
- (2) 銷貨成本及毛利率係依該產品線過去與參考民國 103 年度 1 月份之歷史資料及考量成本降低之趨勢推估。
- (3) 預計營業費用：依產品線民國 103 年 1 月份、民國 102 年度及以往年度之實際營業費用及營業收入之互動狀況為基礎，推估各年度預計營業費用。

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較該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帳面價值為高，故無資產減損之虞。

3.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推銷費用	\$ -	\$ 44
管理費用	89	154
研究發展費用	1,400	8,173
	<u>\$ 1,489</u>	<u>\$ 8,371</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 9,000	2.00%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6,900	1.85%	無
	<u>\$ 15,900</u>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u>\$ 10,000</u>	1.80%	無

101年1月1日：無。

(九)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21,002	\$ 14,468	\$ 16,386
應付帳款- 關係人	7,771	95	25
	<u>\$ 28,773</u>	<u>\$ 14,563</u>	<u>\$ 16,411</u>

(十)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3年3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至民國110年2月止	\$ 18,000	\$ 18,000	\$ 18,000
中租迪和	自民國103年1月起按月攤還本金至105年5月止	30,000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591)	-	-
合計		<u>\$ 33,409</u>	<u>\$ 18,000</u>	<u>\$ 18,000</u>

1. 上述借款之利率區間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8173~2.12%及 1.72%。
2.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其擔保品係房屋及建築、履約保證金(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浮動利率</u>			
一年以內到期	\$ 34,100	\$ 55,000	\$ 50,000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03 年內將另行商議。

(十一)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本公司與原保留舊制年資的員工雙方同意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1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結清舊制年資，並依勞工退休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領回結清員工年資後溢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認列結清退休金利益 \$8,626。該結清舊制年資案業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9 日報告董事會。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4,431	\$ 17,00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863)	(20,679)
	-	(6,432)	(3,673)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	<u>\$ -</u>	<u>(\$ 6,432)</u>	<u>(\$ 3,673)</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7,006
當期服務成本	-	100
利息成本	-	298
精算損益	-	(2,97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u>	<u>\$ 14,431</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20,67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362
精算損益	-	(17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u>	<u>\$ 20,863</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	\$ 100
利息成本	-	2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362)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u>	<u>\$ 3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貨成本	\$ -	\$ 5
推銷費用	-	7
管理費用	-	7
研發費用	-	17
	<u>\$ -</u>	<u>\$ 36</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利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本期認列	<u>\$ -</u>	<u>\$ 2,794</u>
累積金額	<u>\$ -</u>	<u>\$ 2,794</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a. 折現率		-	1.50%	1.75%
b. 未來薪資增加率		-	4.50%	4.50%
c.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	1.50%	1.75%
d. 對於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u>年齡</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e. 離職率	15-19	-	0.076	0.076
	20-24	-	0.112	0.112
	25-29	-	0.127	0.127
	30-34	-	0.110	0.110
	35-39	-	0.100	0.100
	40-44	-	0.040	0.040
	45-49	-	0.030	0.030
	50-54	-	0.010	0.010
	55-59	-	0.010	0.010
	60-65	-	0.000	0.000
	<u>年齡</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f. 提前退休率	40-44	-	0.001-0.004	0.001-0.004
	45-49	-	0.005-0.010	0.005-0.010
	50-54	-	0.012-0.025	0.012-0.025
	55-59	-	0.030-0.070	0.030-0.070
	60-65	-	0.117-0.990	0.113-0.990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4,43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863)
計畫剩餘(短絀)	\$ -	(\$ 6,43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3,67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178)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715 及 \$4,043。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1.9.2	7,128,000	10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92.4.28	4,872,000	10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93.8.16	70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4.3.17	1,285,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4.8.2	1,715,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6.2.7 (註)	1,740,000	6年	服務屆滿1年既得30% 服務屆滿2年既得6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6.12.25	3,36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40%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97.10.31	1,44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40%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100.12.22	2,00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101.11.23	300,000	7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註：係合併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而繼承。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481,000	\$ 19.67	5,874,500	\$ 20.20
本期給與	-	-	300,000	10.00
本期員工離職沒收	(370,000)	-	(1,382,500)	-
本期執行	(96,000)	10.00	(102,000)	10.00
本期逾期失效	(1,111,000)	-	(209,000)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904,000</u>	20.31	<u>4,481,000</u>	19.6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072,000</u>	24.45	<u>2,687,000</u>	26.12

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2.46 元及 13.12 元。

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10 元~33.9 元、10 元~33.9 元及 10 元~33.9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3.78 年、3.65 年及 4.44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註)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 值
員工認股 權計畫	93.8.16	6.70	29.4元	94.08%	3.5年	-	1.64%	3.70元
"	94.3.17	4.59	29.4元	89.23%	3.5年	-	1.72%	2.04元
"	94.8.2	4.82	29.4元	117.81%	8年	-	2.04%	4.21元
"	96.2.7	4.52	17.7元	0.00%	6年	-	1.90%	-
"	96.12.25	19.15	33.9元	43.30%	5.6年	-	2.44%	8.30元
"	97.10.31	5.70	17.7元	42.73%	5.6年	-	1.91%	1.42元
"	100.12.22	9.50	10.0元	57.48%	5.3年	-	1.09%	4.69元
"	101.11.23	7.92	10.0元	50.56%	4.8年	-	0.89%	2.90元

註：履約價格係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而調整。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權益交割	\$ <u>2,146</u>	\$ <u>3,442</u>

(十三)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300,000，分為 230,000 仟股（其中 \$500,000 分為 50,000 仟股，係供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額為\$449,219，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44,922	\$ 44,82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02
12月31日	<u>\$ 44,922</u>	<u>\$ 44,922</u>

2.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9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為增加營運資金及擴充新產品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私募總金額以\$330,000為上限，授權董事會辦理，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6 年 3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完成總金額計\$330,000。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採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102年1月1日	\$ 2,483	\$ 4,235
員工執行認股權增減	-	2,1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066	-
102年12月31日	<u>\$ 7,549</u>	<u>\$ 6,381</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101年1月1日	\$ 2,629	\$ 793
員工執行認股權增減	-	3,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46)	-
101年12月31日	<u>\$ 2,483</u>	<u>\$ 4,235</u>

(十五) 待彌補虧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	(\$ 108,893)	(\$ 34,308)
本期淨損	(55,871)	(77,379)
員工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2,794
12月31日	<u>(\$ 164,764)</u>	<u>(\$ 108,893)</u>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

1. 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股東會決議，以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扣除(1)至(3)款數額後之百分之十至十五。
- (5) 董監事監察人酬勞依扣除(1)至(3)款數額後之百分之二至三。
- (6) 餘額為股東紅利，按持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盈餘分派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以不低於配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並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為營運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u>外幣換算</u>	<u>備供出售投資</u>	<u>總計</u>
102年1月1日	(\$ 2,416)	(\$ 15,935)	(\$ 18,351)
評價調整	-	(4,309)	(4,309)
轉列減損損失	-	20,244	20,24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關聯企業	<u>6,461</u>	<u>-</u>	<u>6,461</u>
102年12月31日	<u>\$ 4,045</u>	<u>\$ -</u>	<u>\$ 4,045</u>

	<u>外幣換算</u>	<u>備供出售投資</u>	<u>總計</u>
101年1月1日	\$ -	(\$ 11,612)	(\$ 11,612)
評價調整	-	(4,323)	(4,32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關聯企業	(2,416)	-	(2,416)
101年12月31日	<u>(\$ 2,416)</u>	<u>(\$ 15,935)</u>	<u>(\$ 18,351)</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股利收入	\$ 44	\$ 88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58	531
其他收入-其他	584	609
合計	<u>\$ 786</u>	<u>\$ 2,02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93	(\$ 763)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200	1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244)	(400)
其他支出	-	(83)
合計	<u>(\$ 15,851)</u>	<u>(\$ 1,228)</u>

(十九)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u>\$ 80,689</u>	<u>\$ 93,06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16,012</u>	<u>\$ 16,389</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489</u>	<u>\$ 8,371</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67,039	\$ 77,155
員工認股權	2,146	3,442
勞健保費用	5,833	6,326
退休金費用	3,715	4,079
其他用人費用	1,956	2,058
	<u>\$ 80,689</u>	<u>\$ 93,060</u>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19	\$ 408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	\$ -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81)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81	-
所得稅費用	\$ -	\$ -

2.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0,000	\$ 81	\$ -	\$ -	\$ 20,081
小計	\$ 20,000	\$ 81	\$ -	\$ -	\$ 20,0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1)	\$ -	\$ -	(\$ 81)
小計	\$ -	(\$ 81)	\$ -	\$ -	(\$ 81)
合計	\$ 20,000	\$ -	\$ -	\$ -	\$ 20,000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0,000	\$ -	\$ -	\$ -	\$ 20,000

3.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	\$ -	-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9,431	\$ 9,431	102年度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23,686	\$ 23,686	101年度
	9,431	9,431	102年度
	\$ 33,117	\$ 33,117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	\$ 36,132	\$ 36,132	\$ 36,132	106年度
97年度	87,104	87,104	87,104	107年度
98年度	87,642	87,642	87,642	108年度
99年度	225,750	225,750	225,750	109年度
100年度	88,142	88,142	79,841	110年度
101年度	73,416	73,416	-	111年度
102年度	36,406	36,406	-	112年度
	\$ 634,592	\$ 634,592	\$ 516,469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2年度	\$ 136,235	\$ 136,235	\$ 136,235	102年度
93年度	52,847	52,847	52,847	103年度
94年度	61,934	61,934	61,934	104年度
95年度	71,289	71,289	71,289	105年度
96年度	36,132	36,132	36,132	106年度
97年度	87,104	87,104	87,104	107年度
98年度	87,642	87,642	87,642	108年度
99年度	225,786	225,786	225,786	109年度
100年度	88,149	88,149	46,468	110年度
101年度	75,966	75,966	-	111年度
	<u>\$ 923,084</u>	<u>\$ 923,084</u>	<u>\$ 805,437</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2年度	\$ 136,235	\$ 136,235	\$ 136,235	102年度
93年度	52,847	52,847	52,847	103年度
94年度	61,934	61,934	61,934	104年度
95年度	71,289	71,289	71,289	105年度
96年度	36,132	36,132	36,132	106年度
97年度	87,104	87,104	87,104	107年度
98年度	87,642	87,642	87,642	108年度
99年度	225,786	225,786	195,200	109年度
100年度	87,061	87,061	-	110年度
	<u>\$ 846,030</u>	<u>\$ 846,030</u>	<u>\$ 728,383</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2,124</u>	<u>\$ 28,895</u>	<u>\$ 57,399</u>

6. 本公司並未就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8,045、\$0及\$0。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8.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64,764)	(108,893)
	<u>(\$ 164,764)</u>	<u>(\$ 108,893)</u>

9.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 11,349、\$ 11,343 及 \$ 11,202，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0%。

(二十三) 每股虧損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u>102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 55,871)	44,922	(\$ 1.24)
	<u>101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 77,379)	44,895	(\$ 1.7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註冊成立）。對本公司綜合持股計 49.18%。

(二) 子公司之名稱及關係

<u>子公司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直接持股之子公司
TM Technology (HK), Inc.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及勞務購買：		
— 母公司	\$ 66,004	\$ 285
— 其他關係人	18,492	1,699
合計	<u>\$ 84,496</u>	<u>\$ 1,984</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母公司及關聯企業購買。

2.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 母公司	\$ 4,382	\$ -	\$ 7
— 其他關係人	3,389	95	18
合計	<u>\$ 7,771</u>	<u>\$ 95</u>	<u>\$ 2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3. 其他收入及費用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勞務費	\$ 571	\$ 476
母公司	租金費用	169	232
母公司	研發費用	57	-
其他關係人	租金費用	-	533
其他關係人	研發費用	540	-
其他關係人	勞務費	8,979	10,624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費用	330	-
合計		<u>\$ 10,646</u>	<u>\$ 11,865</u>

4. 其他交易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 -	\$ -	\$ 18
母公司	其他預付費用	32	48	48
母公司	存出保證金	19	19	19
母公司	其他應付款	108	129	53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2,250	2,671	2,241
合計		<u>\$ 2,409</u>	<u>\$ 2,867</u>	<u>\$ 2,379</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689	\$ 3,85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	\$ 26,273	\$ 27,750	\$ 29,228	長期借款
履約保證金(表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000	\$ -	\$ -	長期借款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計除以負債及權益總計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相同。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負債總計	\$ 111,321	\$ 66,086	\$ 64,810
權益總計	303,390	328,693	405,70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4,711	\$ 394,779	\$ 470,511
負債比率	27%	16%	13%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4.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20	29.81	\$		78,102
人民幣：新台幣		23	4.92			11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82	29.81	\$		121,68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34	29.81	\$		12,938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93	29.04	\$		34,678
人民幣：新台幣		33	4.66			15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53	29.04	\$		108,9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0	29.04	\$		8,426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5	30.28	\$		26,194
人民幣：新台幣		92	4.81			44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58	30.28	\$		113,78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3	30.28	\$		4,633

•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8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9	\$	-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4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4	\$	-

價格風險

-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若該等權益工具之價格為上升10%、下跌3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10、\$1,086及\$661、\$2,314。

利率風險

-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

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詳附註六(四)說明。
- D. 本公司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5,900	\$ -	\$ -
應付帳款	28,773	-	-
其他應付款	17,82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591	27,837	5,57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000	\$ -	\$ -
應付票據	540	-	-
應付帳款	14,563	-	-
其他應付款	22,28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9,857	8,14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6,411	\$ -	\$ -
其他應付款	29,18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7,286	10,714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民國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3,102</u>	<u>\$ -</u>	<u>\$ -</u>	<u>\$ 3,102</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6,611</u>	<u>\$ -</u>	<u>\$ 39,600</u>	<u>\$ 46,211</u>
民國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0,934</u>	<u>\$ -</u>	<u>\$ 40,000</u>	<u>\$ 50,934</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39,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00)
本期處分價款	(42,000)
處分投資利益	<u>3,200</u>
102年12月31日	<u>\$ -</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40,0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0)
101年12月31日	<u>\$ 39,600</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禁止資金貸與他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市價	
凱鈺科技(股)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00	\$ 3,102	0.003	\$ 3,102	
凱鈺科技(股)公司	鍊聚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8,069	-	6	-	

註1：帳面金額為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金額	交易條件	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3)
			(註2)	科目			
0	凱鈺科技(股)公司	TM Technology (HK), Inc.	1	推銷費用	\$ 42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4%
0	凱鈺科技(股)公司	TM Technology (HK), Inc.	1	其他應付款	3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1%
1	凱鈺科技(股)公司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8,55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83%
1	凱鈺科技(股)公司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14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5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僅揭露新台幣一佰萬元以上之交易。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凱鈺科技(股)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	\$ 78,822	\$ 78,822	2,400,000	100	\$ 121,670	\$ 1,150	\$ 1,150	子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投資業	53,649	52,272	6,600,000	7.27	108,023	12,560	1,555	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TM Technology (HK), Inc.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	16,393	15,972	550,000	100	12,249	(393)	(393)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股 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收回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金凱裕電子 (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批發及 國際貿易業	\$ 14,903	(2)	\$ 15,995	\$ -	\$ -	\$ 15,995	100	(\$ 440)	\$ 10,142	\$ -
杰群電子科技(東 莞)有限公司	其他電晶體	2,565,422	(2)	註3	註3	註3	註3	7.27	1,186	226,810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95	\$68,552	\$182,03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投資收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持有之大陸公司，本公司依間接持股比例申報經濟部投審會，本期並無匯出款項至大陸之情形。

2. 本公司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委託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維修積體電路晶片而發生之費用\$8,550，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費用為\$2,146。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5.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群陽創業投資(股)公司之投資金額合計 \$ 40,000 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群陽創業投資公司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 \$ 39,600。

(二)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

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791	\$ -	\$ 111,7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934	-	10,934
應收票據	528	-	528
應收帳款	17,551	-	17,551
其他應收款	469	-	469
當期所得稅資產	304	-	304
存貨	33,793	-	33,793
預付款項	4,313	-	4,313
流動資產合計	<u>179,683</u>	<u>-</u>	<u>179,683</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40,000	4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	(40,000)	-
採權益法之投資	113,786	-	113,786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55,593	-	55,593
無形資產	56,970	-	56,9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00	-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6	3,673	4,479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7,155</u>	<u>3,673</u>	<u>290,828</u>
資產總計	<u>\$ 466,838</u>	<u>\$ 3,673</u>	<u>\$ 470,511</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6,411	\$ -	\$ 16,411
其他應付款	27,736	1,444	29,180
其他流動負債	1,219	-	1,219
流動負債合計	<u>45,366</u>	<u>1,444</u>	<u>46,810</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8,000	-	18,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043	(14,04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043</u>	<u>(14,043)</u>	<u>18,000</u>
負債總計	<u>77,409</u>	<u>(12,599)</u>	<u>64,810</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448,199	-	448,199
資本公積	38,922	(35,500)	3,422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85,199)	50,891	(34,308)
其他權益	(12,493)	881	(11,612)
權益總計	<u>389,429</u>	<u>16,272</u>	<u>405,70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66,838</u>	<u>\$ 3,673</u>	<u>\$ 470,511</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284	\$ -	\$ 53,2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11	-	6,611
應收票據		567	-	567
應收帳款		22,117	-	22,117
其他應收款		793	-	793
當期所得稅資產		166	-	166
存貨		34,822	-	34,822
預付款項		2,372	-	2,372
流動資產合計		<u>120,732</u>	<u>-</u>	<u>120,732</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9,600	39,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39,600)	-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8,991	-	108,991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49,167	-	49,167
無形資產		49,099	-	49,09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00	-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8	6,432	7,190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7,615</u>	<u>6,432</u>	<u>274,047</u>
資產總計	\$	<u>388,347</u>	\$ <u>6,432</u>	\$ <u>394,779</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10,000	\$ -	\$ 10,000
應付票據		540	-	54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563	-	14,563
其他應付款		20,832	1,449	22,281
其他流動負債		702	-	702
流動負債合計		<u>46,637</u>	<u>1,449</u>	<u>48,086</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8,000	-	18,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973	(12,97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0,973</u>	<u>(12,973)</u>	<u>18,000</u>
負債總計		<u>77,610</u>	<u>(11,524)</u>	<u>66,086</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449,219	-	449,219
資本公積		42,217	(35,499)	6,718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161,467)	52,574	(108,893)
其他權益	(19,232)	881	(18,351)
權益總計		<u>310,737</u>	<u>17,956</u>	<u>328,69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88,347</u>	\$ <u>6,432</u>	\$ <u>394,779</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IFRSs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營業收入	\$ 237,571	-	\$ 237,571
營業成本	(157,285)	(132)	(157,417)
營業毛利	80,286	(132)	80,154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7,499)	(292)	(37,791)
管理費用	(30,748)	(196)	(30,944)
研發費用	(86,459)	(491)	(86,950)
營業損失	(74,420)	(1,111)	(75,5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020	-	2,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8)	-	(1,228)
財務成本	(408)	-	(40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32)	-	(2,232)
本期淨損	(\$ 76,268)	(\$ 1,111)	(77,37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3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 益(損失)			(4,32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7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1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1,324)

4.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依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c)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d)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當期綜合淨利中。

(3) 員工福利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4) 投資關聯企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a)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規定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應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之編製，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應與投資公司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若有不同，投資公司於採用權益法時應予調整。

(b) 當喪失重大影響而停止採用權益法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剩餘投資應以改變時等比例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

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並以該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時之公允價值，視為原始認列為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全數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c)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減少，除將對關聯企業股權淨值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外，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應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致損益)。

(d) 本公司對於持股低於百分之二十且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所應參酌之指標判斷不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並未採用權益法評價；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參酌之指標判斷係具重大影響力，應採用權益法評價。

(5) 所得稅

(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致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b)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c)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告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d)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公司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5.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五、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248 號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
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溫芳郁

溫芳郁



會計師

曾國華

曾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1,440	12	\$ 63,370	16	\$ 122,603	2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102	1	6,611	2	10,93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25	-	567	-	5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7,470	14	22,117	6	17,55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269	-	1,483	-	754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二)	227	-	166	-	304	-
130X	存貨	六(四)	68,547	17	34,822	9	33,793	7
1410	預付款項	七	3,769	1	2,458	1	4,38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6,549</u>	<u>45</u>	<u>131,594</u>	<u>34</u>	<u>190,849</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39,600	10	40,000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08,023	26	95,579	24	100,239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 八	44,069	11	49,595	13	56,226	12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7,610	11	49,099	12	56,970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二)	20,081	5	20,000	5	20,000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十 一)及八	6,757	2	7,193	2	4,47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6,540</u>	<u>55</u>	<u>261,066</u>	<u>66</u>	<u>277,914</u>	<u>59</u>
1XXX	資產總計		<u>\$ 413,089</u>	<u>100</u>	<u>\$ 392,660</u>	<u>100</u>	<u>\$ 468,763</u>	<u>100</u>

(續次頁)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15,900	4	\$ 10,000	3	\$ -	-
2150 應付票據		-	-	540	-	-	-
2170 應付帳款	六(九)及						
	七	21,002	5	14,468	4	16,386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九)及						
	七	7,771	2	95	-	25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6,202	4	20,162	5	27,432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15,334	4	702	-	1,21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6,209</u>	<u>19</u>	<u>45,967</u>	<u>12</u>	<u>45,062</u>	<u>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						
	八	33,409	8	18,000	4	18,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二)	81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3,490</u>	<u>8</u>	<u>18,000</u>	<u>4</u>	<u>18,000</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09,699</u>	<u>27</u>	<u>63,967</u>	<u>16</u>	<u>63,062</u>	<u>1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449,219	109	449,219	115	448,199	96
3140 預收股本		960	-	-	-	-	-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3,930	3	6,718	2	3,422	1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50 待彌補虧損		(164,764)	(40)	(108,893)	(28)	(34,308)	(7)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4,045	1	(18,351)	(5)	(11,612)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03,390</u>	<u>73</u>	<u>328,693</u>	<u>84</u>	<u>405,701</u>	<u>87</u>
3XXX 權益總計		<u>303,390</u>	<u>73</u>	<u>328,693</u>	<u>84</u>	<u>405,701</u>	<u>8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13,089</u>	<u>100</u>	<u>\$ 392,660</u>	<u>100</u>	<u>\$ 468,76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01,949	100	\$ 237,57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九)(二十)及七	(225,277)	(75)	(158,013)	(66)
5900 營業毛利		76,672	25	79,558	34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1,050)	(10)	(36,649)	(15)
6200 管理費用		(25,483)	(9)	(31,311)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590)	(23)	(86,950)	(3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7,123)	(42)	(154,910)	(6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一)	8,626	3	-	-
6900 營業損失		(41,825)	(14)	(75,352)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1,003	-	2,19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八)(十九)	(15,977)	(5)	(1,24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619)	-	(408)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555	1	(2,55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038)	(4)	(2,012)	(1)
7900 稅前淨損		(55,863)	(18)	(77,364)	(32)
7950 所得稅費用		(8)	-	(15)	-
8200 本期淨損		(\$ 55,871)	(18)	(\$ 77,379)	(3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471	-	(\$ 312)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15,935	5	(4,323)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	-	2,794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		5,990	2	(2,10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 稅後淨額		\$ 22,396	7	(\$ 3,945)	(2)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3,475)	(11)	(\$ 81,324)	(34)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5,871)	(18)	(\$ 77,379)	(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475)	(11)	(\$ 81,324)	(34)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本期淨損		(\$ 1.24)		(\$ 1.7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瑛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8,199	\$ -	\$ 2,629	\$ 793	(\$ 34,308)	\$ -	(\$ 11,612)	\$ 405,701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二)(十三) 1,020	-	-	-	-	-	-	1,0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二)(十四) -	-	-	3,442	-	-	-	3,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十四) -	-	(146)	-	-	-	-	(146)
本期淨損	-	-	-	-	(77,379)	-	-	(77,3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2,794	(2,416)	(4,323)	(3,945)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9,219</u>	<u>\$ -</u>	<u>\$ 2,483</u>	<u>\$ 4,235</u>	<u>(\$ 108,893)</u>	<u>(\$ 2,416)</u>	<u>(\$ 15,935)</u>	<u>\$ 328,693</u>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9,219	\$ -	\$ 2,483	\$ 4,235	(\$ 108,893)	(\$ 2,416)	(\$ 15,935)	\$ 328,69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二)(十四) -	-	-	2,146	-	-	-	2,146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二) -	960	-	-	-	-	-	9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十四) -	-	5,066	-	-	-	-	5,066
本期淨損	-	-	-	-	(55,871)	-	-	(55,8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6,461	15,935	22,39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9,219</u>	<u>\$ 960</u>	<u>\$ 7,549</u>	<u>\$ 6,381</u>	<u>(\$ 164,764)</u>	<u>\$ 4,045</u>	<u>\$ -</u>	<u>\$ 303,39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2 年度	1 0 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55,863)	(\$ 77,36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6,201	16,584
各項攤提	六(七)(十九) 1,489	8,37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19	40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78)	(707)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555)	2,556
金融資產-流動減損損失	六(二) 19,444	-
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六(二) 800	40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 (3,200)	(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2,146	3,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	18
應收票據淨額	(158)	(39)
應收帳款淨額	(35,353)	(4,566)
其他應收款	161	(1,653)
存貨	(33,725)	(1,029)
預付款項	(1,311)	1,9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3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40)	540
應付帳款	6,534	(1,9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76	70
其他應付款	(3,969)	(7,224)
其他流動負債	41	(5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4,505)	(60,722)
收取之利息	387	751
支付之利息	(610)	(418)
收取之股利	44	88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69)	1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753)	(59,3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六(二) 42,000	-
購置固定資產	六(六) (10,653)	(9,971)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	(500)
存出保證金	-	4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八 (6,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347	(10,4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900	25,000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15,00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六(十) 30,000	-
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價款	六(十二) 960	1,0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860	11,02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16	(4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930)	(59,2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370	122,6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440	\$ 63,37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超群



經理人：吳炳松



會計主管：彭孟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3 年 7 月，於民國 83 年 12 月 5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設立時公司名稱為「台晶記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1 年 4 月 25 日變更公司名稱為「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5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子材料為主要業務之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該項合併案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
- (三)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電路晶片、零組件及有關產品之技術及諮詢等服務。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列入合併個體財務報表編製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80 人。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之母公司，對本公司綜合持股計 49.1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變動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民國101年 12月31日	
凱鈺科技(股)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TM Technology (HK),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TM Technology (HK), Inc.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批發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10年

(十四)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其他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專門技術及商標權等，按3～10年平均攤提。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

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根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晶片、零組件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五)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

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廉價購買），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

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20,081。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8,547。

6.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0	\$ 198	\$ 10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4,185	32,918	20,513
定期存款	7,095	30,254	101,983
合計	<u>\$ 51,440</u>	<u>\$ 63,370</u>	<u>\$ 122,60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546	\$ 22,546	\$ 22,5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 價調整	-	(15,935)	(11,612)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19,444)	-	-
合計	<u>\$ 3,102</u>	<u>\$ 6,611</u>	<u>\$ 10,934</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錄聚科技(股)公司	\$ 7,216	\$ 7,216	\$ 7,216
群陽創業投資(股)公 司	-	40,000	40,000
小計	7,216	47,216	47,216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7,216)	(7,616)	(7,216)
合計	<u>\$ -</u>	<u>\$ 39,600</u>	<u>\$ 40,00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0 及\$4,323。
2. 本集團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其營運狀況不佳，該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已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經評估後，於民國 102 年第四季認列\$19,444 之減損損失。
3. 本集團所投資之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其營運狀況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經評估後，於民國 102 年第一季認列\$800 之減損損失。
4.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第二季處分持有群陽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處分價款計\$42,000，處分利益\$3,200。

(三)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57,490	\$ 22,137	\$ 17,571
減：備抵呆帳	(20)	(20)	(20)
	<u>\$ 57,470</u>	<u>\$ 22,117</u>	<u>\$ 17,551</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1,299	\$ 2,661	\$ 1,238
31-90天	-	6	628
	<u>\$ 1,299</u>	<u>\$ 2,667</u>	<u>\$ 1,866</u>

2.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其信用品質均屬良好。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集團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本票，其公允價值分別為\$47,794、\$31,794及\$23,794。

(四)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247	(\$ 2,248)	\$ 10,999
在製品	21,055	(3,203)	17,852
製成品	<u>46,342</u>	<u>(6,646)</u>	<u>39,696</u>
合計	<u>\$ 80,644</u>	<u>(\$ 12,097)</u>	<u>\$ 68,547</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708	(\$ 2,825)	\$ 6,883
在製品	19,944	(8,535)	11,409
製成品	<u>21,859</u>	<u>(5,329)</u>	<u>16,530</u>
合計	<u>\$ 51,511</u>	<u>(\$ 16,689)</u>	<u>\$ 34,822</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251	(\$ 5,836)	\$ 9,415
在製品	32,240	(25,217)	7,023
製成品	<u>33,881</u>	<u>(16,526)</u>	<u>17,355</u>
合計	<u>\$ 81,372</u>	<u>(\$ 47,579)</u>	<u>\$ 33,793</u>

本集團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26,326及\$158,701，其中包含因市場報價及去化部分存貨導至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之金額\$4,592及\$2,448，以及因研發領料轉列營業費用之金額\$1,049及\$688。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 108,023	7.27%	\$ 95,579	6.8%	\$ 100,239	6.8%

2.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名稱	資產	負債	收入	本期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 2,389,365	\$ 895,359	\$ 1,681,055	\$ 12,560	7.27%
101年12月31日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 2,442,770	\$ 1,026,162	\$ 1,554,344	(\$ 29,321)	6.80%
101年1月1日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 2,771,728	\$ 1,290,653	\$ -	\$ -	6.80%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9,795	\$ 478	\$ 5,572	\$ 47,392	\$ 83,237
累計折舊	(2,045)	(271)	(3,291)	(28,035)	(33,642)
	\$ 27,750	\$ 207	\$ 2,281	\$ 19,357	\$ 49,595
102年度					
1月1日	\$ 27,750	\$ 207	\$ 2,281	\$ 19,357	\$ 49,595
增添	132	-	683	9,838	10,653
折舊費用	(1,482)	(143)	(1,204)	(13,372)	(16,201)
淨兌換差額	-	-	22	-	22
12月31日	\$ 26,400	\$ 64	\$ 1,782	\$ 15,823	\$ 44,069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9,927	\$ 478	\$ 6,312	\$ 57,230	\$ 93,947
累計折舊	(3,527)	(414)	(4,530)	(41,407)	(49,878)
	\$ 26,400	\$ 64	\$ 1,782	\$ 15,823	\$ 44,069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9,795	\$ 478	\$ 5,477	\$ 43,831	\$ 79,581
累計折舊	(<u>567</u>)	(<u>128</u>)	(<u>3,177</u>)	(<u>19,483</u>)	(<u>23,355</u>)
	<u>\$ 29,228</u>	<u>\$ 350</u>	<u>\$ 2,300</u>	<u>\$ 24,348</u>	<u>\$ 56,226</u>
101年度					
1月1日	\$ 29,228	\$ 350	\$ 2,300	\$ 24,348	\$ 56,226
增添	-	-	765	9,206	9,971
重分類	-	-	536	(536)	-
折舊費用	(1,478)	(143)	(1,302)	(13,661)	(16,584)
淨兌換差額	-	-	(18)	-	(18)
12月31日	<u>\$ 27,750</u>	<u>\$ 207</u>	<u>\$ 2,281</u>	<u>\$ 19,357</u>	<u>\$ 49,595</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9,795	\$ 478	\$ 5,572	\$ 47,392	\$ 83,237
累計折舊	(<u>2,045</u>)	(<u>271</u>)	(<u>3,291</u>)	(<u>28,035</u>)	(<u>33,642</u>)
	<u>\$ 27,750</u>	<u>\$ 207</u>	<u>\$ 2,281</u>	<u>\$ 19,357</u>	<u>\$ 49,59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3	\$ 47,251	\$ 20,826	\$ 68,210
累計攤銷	(<u>132</u>)	-	(<u>18,979</u>)	(<u>19,111</u>)
	<u>\$ 1</u>	<u>\$ 47,251</u>	<u>\$ 1,847</u>	<u>\$ 49,099</u>
102年度				
1月1日	\$ 1	\$ 47,251	\$ 1,847	\$ 49,099
攤銷費用	(<u>1</u>)	-	(<u>1,488</u>)	(<u>1,489</u>)
12月31日	<u>\$ -</u>	<u>\$ 47,251</u>	<u>\$ 359</u>	<u>\$ 47,610</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33	\$ 47,251	\$ 20,826	\$ 68,210
累計攤銷	(<u>133</u>)	-	(<u>20,467</u>)	(<u>20,600</u>)
	<u>\$ -</u>	<u>\$ 47,251</u>	<u>\$ 359</u>	<u>\$ 47,610</u>

	商標權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308	\$ 47,251	\$ 35,107	\$ 82,666
累計攤銷	(287)	-	(25,409)	(25,696)
	<u>\$ 21</u>	<u>\$ 47,251</u>	<u>\$ 9,698</u>	<u>\$ 56,970</u>
101年度				
1月1日	\$ 21	\$ 47,251	\$ 9,698	\$ 56,970
增添	-	-	500	500
攤銷費用	(20)	-	(8,351)	(8,371)
12月31日	<u>\$ 1</u>	<u>\$ 47,251</u>	<u>\$ 1,847</u>	<u>\$ 49,09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08	\$ 47,251	\$ 35,107	\$ 82,666
累計攤銷	(307)	-	(33,260)	(33,567)
	<u>\$ 1</u>	<u>\$ 47,251</u>	<u>\$ 1,847</u>	<u>\$ 49,099</u>

1. 商譽係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度發行新股合併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

2. 本公司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時，將商譽歸屬至合併所取得之產品線的現金產生單位。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供該現金產生單位使用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合計為\$91,399，其中含商譽\$47,251，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依管理當局推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相關折現率為 9.277%。茲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 (1) 預估成長率：依該產品線過去之成長率、市場之發展狀況及參考民國 103 年度 1 月份營收為基礎推估。
- (2) 銷貨成本及毛利率係依該產品線過去與參考民國 103 年度 1 月份之歷史資料及考量成本降低之趨勢推估。
- (3) 預計營業費用：依產品線民國 103 年 1 月份、民國 102 年度及以往年度之實際營業費用及營業收入之互動狀況為基礎，推估各年度預計營業費用。

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較該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帳面價值為高，故無資產減損之虞。

3.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推銷費用	\$ -	\$ 44
管理費用	89	154
研究發展費用	1,400	8,173
	<u>\$ 1,489</u>	<u>\$ 8,371</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 9,000	2.00%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6,900	1.85%	無
	<u>\$ 15,900</u>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無擔保借款	<u>\$ 10,000</u>	1.80%	無

101年1月1日：無。

(九)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21,002	\$ 14,468	\$ 16,386
應付帳款- 關係人	7,771	95	25
	<u>\$ 28,773</u>	<u>\$ 14,563</u>	<u>\$ 16,411</u>

(十)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3年3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至民國110年2月止	\$ 18,000	\$ 18,000	\$ 18,000
中租迪和	自民國103年1月起按月攤還本金至105年5月止	30,000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591)	-	-
合計		<u>\$ 33,409</u>	<u>\$ 18,000</u>	<u>\$ 18,000</u>

1. 上述借款之利率區間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8173~2.12%及 1.72%。
2.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其擔保品係房屋及建築、履約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浮動利率</u>			
一年以內到期	\$ 34,100	\$ 55,000	\$ 50,000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03 年內將另行商議。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本公司與原保留舊制年資的員工雙方同意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1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結清舊制年資，並依勞工退休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領回結清員工年資後溢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認列結清退休金利益 \$8,626。該結清舊制年資案業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9 日報告董事會。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4,431	\$ 17,00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863)	(20,679)
	-	(6,432)	(3,673)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本	<u>\$ -</u>	<u>(\$ 6,432)</u>	<u>(\$ 3,673)</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7,006
當期服務成本	-	100
利息成本	-	298
精算損益	-	(2,97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u>	<u>\$ 14,431</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20,67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362
精算損益	-	(17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u>	<u>\$ 20,863</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100
利息成本	-	2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362)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u>	<u>\$ 3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	\$ 5
推銷費用	-	7
管理費用	-	7
研發費用	-	17
	<u>\$ -</u>	<u>\$ 36</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利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u>\$ -</u>	<u>\$ 2,794</u>
累積金額	<u>\$ -</u>	<u>\$ 2,794</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a. 折現率		-	1.50%	1.75%
b. 未來薪資增加率		-	4.50%	4.50%
c.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	1.50%	1.75%
d. 對於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年齡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e. 離職率	15-19	-	0.076	0.076
	20-24	-	0.112	0.112
	25-29	-	0.127	0.127
	30-34	-	0.110	0.110
	35-39	-	0.100	0.100
	40-44	-	0.040	0.040
	45-49	-	0.030	0.030
	50-54	-	0.010	0.010
	55-59	-	0.010	0.010
	60-65	-	0.000	0.000
	年齡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f. 提前退休率	40-44	-	0.001-0.004	0.001-0.004
	45-49	-	0.005-0.010	0.005-0.010
	50-54	-	0.012-0.025	0.012-0.025
	55-59	-	0.030-0.070	0.030-0.070
	60-65	-	0.117-0.990	0.113-0.990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4,43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863)
計畫剩餘(短絀)	\$ -	(\$ 6,43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3,67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178)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規定之養老保險金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百分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2及101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21%及18%，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183 及\$4,447。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1.9.2	7,128,000	10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92.4.28	4,872,000	10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93.8.16	70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4.3.17	1,285,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4.8.2	1,715,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6.2.7 (註)	1,740,000	6年	服務屆滿1年既得30% 服務屆滿2年既得6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96.12.25	3,36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40%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97.10.31	1,44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40%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100.12.22	2,000,000	8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	101.11.23	300,000	7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5%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註：係合併我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而繼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481,000	\$ 19.67	5,874,500	\$ 20.20
本期給與	-	-	300,000	10.00
本期員工離職沒收	(370,000)	-	(1,382,500)	-
本期執行	(96,000)	10.00	(102,000)	10.00
本期逾期失效	(1,111,000)	-	(209,000)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904,000</u>	20.31	<u>4,481,000</u>	19.6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072,000</u>	24.45	<u>2,687,000</u>	26.12

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2.46 元及 13.12 元。

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10 元~33.9 元、10 元~33.9 元及 10 元~33.9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3.78 年、3.65 年及 4.44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註)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 值
員工認股 權計畫	93.8.16	6.70	29.4元	94.08%	3.5年	-	1.64%	3.70元
"	94.3.17	4.59	29.4元	89.23%	3.5年	-	1.72%	2.04元
"	94.8.2	4.82	29.4元	117.81%	8年	-	2.04%	4.21元
"	96.2.7	4.52	17.7元	0.00%	6年	-	1.90%	-
"	96.12.25	19.15	33.9元	43.30%	5.6年	-	2.44%	8.30元
"	97.10.31	5.70	17.7元	42.73%	5.6年	-	1.91%	1.42元
"	100.12.22	9.50	10.0元	57.48%	5.3年	-	1.09%	4.69元
"	101.11.23	7.92	10.0元	50.56%	4.8年	-	0.89%	2.90元

註：履約價格係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而調整。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權益交割	\$ <u>2,145</u>	\$ <u>3,442</u>

(十三)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300,000，分為 230,000 仟股（其中 \$500,000 分為 50,000 仟股，係供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額為\$449,219，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44,922	\$ 44,82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02
12月31日	<u>\$ 44,922</u>	<u>\$ 44,922</u>

2.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9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為增加營運資金及擴充新產品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私募總金額以\$330,000為上限，授權董事會辦理，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6 年 3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完成總金額計\$330,000。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採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102年1月1日	\$ 2,483	\$ 4,235
員工執行認股權增減	-	2,1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u>5,066</u>	<u>-</u>
102年12月31日	<u>\$ 7,549</u>	<u>\$ 6,381</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101年1月1日	\$ 2,629	\$ 793
員工執行認股權增減	-	3,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46)	-
101年12月31日	<u>\$ 2,483</u>	<u>\$ 4,235</u>

(十五) 待彌補虧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	(\$ 108,893)	(\$ 34,308)
本期淨損	(55,871)	(77,379)
員工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稅後淨額	-	2,794
12月31日	<u>(\$ 164,764)</u>	<u>(\$ 108,893)</u>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

1. 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股東會決議，以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扣除(1)至(3)款數額後之百分之十至十五。
- (5) 董監事監察人酬勞依扣除(1)至(3)款數額後之百分之二至三。
- (6) 餘額為股東紅利，按持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盈餘分派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以不低於配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並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為營運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u>外幣換算</u>	<u>備供出售投資</u>	<u>總計</u>
102年1月1日	(\$ 2,416)	(\$ 15,935)	(\$ 18,351)
評價調整	-	(4,309)	(4,309)
轉列減損損失	-	20,244	20,244
- 集團	471	-	471
- 關聯企業	5,990	-	5,990
102年12月31日	<u>\$ 4,045</u>	<u>\$ -</u>	<u>\$ 4,045</u>

	<u>外幣換算</u>	<u>備供出售投資</u>	<u>總計</u>
101年1月1日	\$ -	(\$ 11,612)	(\$ 11,612)
評價調整	-	(4,323)	(4,323)
- 集團	(312)	-	(312)
- 關聯企業	(2,104)	-	(2,104)
101年12月31日	<u>(\$ 2,416)</u>	<u>(\$ 15,935)</u>	<u>(\$ 18,351)</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股利收入	\$ 44	\$ 88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375	707
其他收入-其他	584	609
合計	<u>\$ 1,003</u>	<u>\$ 2,196</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067	(\$ 77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200	1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244)	(400)
其他支出	-	(86)
合計	<u>(\$ 15,977)</u>	<u>(\$ 1,244)</u>

(十九)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u>\$ 86,335</u>	<u>\$ 99,48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16,201</u>	<u>\$ 16,58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489</u>	<u>\$ 8,371</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71,878	\$ 82,863
員工認股權	2,146	3,442
勞健保費用	5,998	6,491
退休金費用	4,183	4,483
其他用人費用	2,130	2,207
	<u>\$ 86,335</u>	<u>\$ 99,486</u>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19	\$ 408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	\$ -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8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8	15
研發投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81)	-
所得稅費用	\$ 8	\$ 15

2.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0,000	\$ 81	\$ -	\$ -	\$ 20,081
小計	\$ 20,000	\$ 81	\$ -	\$ -	\$ 20,0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1)	\$ -	\$ -	(\$ 81)
小計	\$ -	(\$ 81)	\$ -	\$ -	(\$ 81)
合計	\$ 20,000	\$ -	\$ -	\$ -	\$ 20,000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0,000	\$ -	\$ -	\$ -	\$ 20,000

3.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	\$ -	-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9,431	\$ 9,431	102年度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23,686	\$ 23,686	101年度
	9,431	9,431	102年度
	\$ 33,117	\$ 33,117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	\$ 36,132	\$ 36,132	\$ 36,132	106年度
97年度	87,104	87,104	87,104	107年度
98年度	87,642	87,642	87,642	108年度
99年度	225,750	225,750	225,750	109年度
100年度	88,142	88,142	79,841	110年度
101年度	73,416	73,416	-	111年度
102年度	36,406	36,406	-	112年度
	\$ 634,592	\$ 634,592	\$ 516,469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2年度	\$ 136,235	\$ 136,235	\$ 136,235	102年度
93年度	52,847	52,847	52,847	103年度
94年度	61,934	61,934	61,934	104年度
95年度	71,289	71,289	71,289	105年度
96年度	36,132	36,132	36,132	106年度
97年度	87,104	87,104	87,104	107年度
98年度	87,642	87,642	87,642	108年度
99年度	225,786	225,786	225,786	109年度
100年度	88,149	88,149	46,468	110年度
101年度	75,966	75,966	-	111年度
	<u>\$ 923,084</u>	<u>\$ 923,084</u>	<u>\$ 805,437</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2年度	\$ 136,235	\$ 136,235	\$ 136,235	102年度
93年度	52,847	52,847	52,847	103年度
94年度	61,934	61,934	61,934	104年度
95年度	71,289	71,289	71,289	105年度
96年度	36,132	36,132	36,132	106年度
97年度	87,104	87,104	87,104	107年度
98年度	87,642	87,642	87,642	108年度
99年度	225,786	225,786	195,200	109年度
100年度	87,061	87,061	-	110年度
	<u>\$ 846,030</u>	<u>\$ 846,030</u>	<u>\$ 728,383</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2,124</u>	<u>\$ 28,895</u>	<u>\$ 57,399</u>

6. 本公司並未就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4,045、\$0及\$0。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8.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64,764)	(108,893)
	<u>(\$ 164,764)</u>	<u>(\$ 108,893)</u>

9.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 11,349、\$ 11,343 及 \$ 11,202，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0%。

(二十三) 每股虧損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u>102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 55,871)	44,922	(\$ 1.24)
	<u>101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 77,379)	44,895	(\$ 1.7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註冊成立）。對本公司綜合持股計 49.18%。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及勞務購買：		
— 母公司	\$ 66,004	\$ 285
— 其他關係人	18,492	1,699
合計	<u>\$ 84,496</u>	<u>\$ 1,984</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母公司及關聯企業購買。

2.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 母公司	\$ 4,382	\$ -	\$ 7
— 其他關係人	3,389	95	18
合計	<u>\$ 7,771</u>	<u>\$ 95</u>	<u>\$ 2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3. 其他收入及費用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母公司	勞務費	\$ 571	\$ 476
母公司	租金費用	169	232
母公司	研發費用	57	-
其他關係人	研發費用	540	-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費用	330	-
合計		<u>\$ 1,667</u>	<u>\$ 708</u>

4. 其他交易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 -	\$ -	\$ 18
母公司	其他預付費用	32	48	48
母公司	存出保證金	19	19	19
母公司	其他應付款	108	129	53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68	9	-
合計		<u>\$ 227</u>	<u>\$ 205</u>	<u>\$ 138</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1,689</u>	<u>\$ 3,85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	<u>\$ 26,273</u>	<u>\$ 27,750</u>	<u>\$ 29,228</u>	長期借款
履約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6,000</u>	<u>\$ -</u>	<u>\$ -</u>	長期借款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計除以負債及權益總計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相同。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負債總計	\$ 109,699	\$ 63,967	\$ 63,062
權益總計	303,390	328,693	405,701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13,089</u>	<u>\$ 392,660</u>	<u>\$ 468,763</u>
負債比率	<u>27%</u>	<u>16%</u>	<u>13%</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

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4.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20	29.81	\$ 78,102
人民幣：新台幣	23	4.92	113
港幣：美金	12	0.13	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24	29.81	\$ 108,0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34	29.81	\$ 12,938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93	29.04	\$ 34,678
人民幣：新台幣	33	4.66	15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91	29.04	\$ 95,5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0	29.04	\$ 8,426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5	30.28	\$ 26,194
人民幣：新台幣		92	4.81	442
美金：人民幣		48	0.16	23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58	30.28	\$ 113,7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3	30.28	\$ 4,633

•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8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港幣：美金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9	\$	-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4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4	\$	-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若該等權益工具之價格為上升10%、下跌3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10、\$1,086及\$661、\$2,314。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詳附註六(四)說明。
- D. 本集團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5,900	\$ -	\$ -
應付帳款	28,773	-	-
其他應付款	16,20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591	27,837	5,57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000	\$ -	\$ -
應付票據	540	-	-
應付帳款	14,563	-	-
其他應付款	20,16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9,857	8,14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6,411	\$ -	\$ -
其他應付款	27,43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7,286	10,714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民國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3,102</u>	<u>\$ -</u>	<u>\$ -</u>	<u>\$ 3,102</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6,611</u>	<u>\$ -</u>	<u>\$ 39,600</u>	<u>\$ 46,211</u>

民國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934	\$ -	\$ 40,000	\$ 50,934

-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下表列示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2年1月1日	\$ 39,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00)
本期處分價款	(42,000)
處分投資利益	3,200
102年12月31日	\$ -
	權益證券
101年1月1日	\$ 40,0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0)
101年12月31日	\$ 39,600

- 除上市櫃公司股票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三等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禁止資金貸與他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市價	
凱鈺科技(股)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00	\$ 3,102	0.003	\$ 3,102	
凱鈺科技(股)公司	鍊聚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8,069	-	6	-	

註 1：帳面金額為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3)
			(註2)	科目			
0	凱鈺科技(股)公司	TM Technology (HK), Inc.	1	推銷費用	\$ 42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4%
0	凱鈺科技(股)公司	TM Technology (HK), Inc.	1	其他應付款	3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1%
1	凱鈺科技(股)公司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8,55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83%
1	凱鈺科技(股)公司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14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5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僅揭露新台幣一佰萬元以上之交易。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凱鈺科技(股)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	\$ 78,822	\$ 78,822	2,400,000	100	\$ 121,670	\$ 1,150	\$ 1,150	子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投資業	53,649	52,272	6,600,000	7.27	108,023	12,560	1,555	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TM Technology (HK), Inc.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	16,393	15,972	550,000	100	12,249	(393)	(393)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金額	匯出	收回	金額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批發及國際貿易業	\$ 14,903	(2)	\$ 15,995	\$ -	\$ -	\$ 15,995	100	(\$ 440)	\$ 10,142	\$ -
杰群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電晶體	2,565,422	(2)	註3	註3	註3	註3	7.27	1,186	226,810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95	\$68,552	\$182,03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投資收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持有之大陸公司，本公司依間接持股比例申報經濟部投審會，本期並無匯出款項至大陸之情形。

2. 本公司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委託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維修積體電路晶片而發生之費用\$8,550，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費用為\$2,146。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以各合併個體之角度管理公司業務；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晶片設計及產製，其餘子公司因僅為一般投資公司及提供銷售等服務，這些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

(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二所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依營運部門編製之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衡量。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02年度	凱鈺科技(股)公司	其他營業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客戶之收入	\$ 301,949	\$ -	\$ -	\$ 301,949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間收入	\$ -	\$ 8,551	(\$ 8,551)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57,021)	\$ 1,158	\$ -	(\$ 55,863)
部門總資產	\$ 293,041	\$ 122,269	(\$ 2,221)	\$ 413,089

101年度	凱鈺科技(股)公司	其他營業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客戶之收入	\$ 237,571	\$ -	\$ -	\$ 237,571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間收入	\$ -	\$ 10,624	(\$ 10,624)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75,147)	(\$ 2,217)	\$ -	(\$ 77,364)
部門總資產	\$ 285,788	\$ 109,554	(\$ 2,682)	\$ 392,660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外部客戶收入均係銷售積體電路晶片。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130,747	\$ 280	\$ 134,314	\$ 428
台灣	146,095	91,399	92,925	98,266
其他	25,107	-	10,332	-
合計	<u>\$ 301,949</u>	<u>\$ 91,679</u>	<u>\$ 237,571</u>	<u>\$ 98,694</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丑公司	\$ 26,844	全公司	\$ 44,061	全公司
壬公司	26,439	全公司	32,234	全公司
	<u>\$ 53,283</u>		<u>\$ 76,295</u>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集團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

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5.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集團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群陽創業投資(股)公司之投資金額合計 \$ 40,000 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群陽創業投資公司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 \$ 39,600。

(二)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2,603	\$ -	\$ 122,6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934	-	10,934
應收票據	528	-	528
應收帳款	17,551	-	17,551
其他應收款	754	-	754
當期所得稅資產	304	-	304
存貨	33,793	-	33,793
預付款項	4,382	-	4,382
流動資產合計	<u>190,849</u>	<u>-</u>	<u>190,849</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40,000	4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	(40,000)	-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0,239	-	100,239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56,226	-	56,226
無形資產	56,970	-	56,9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00	-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6	3,673	4,479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4,241</u>	<u>3,673</u>	<u>277,914</u>
資產總計	<u>\$ 465,090</u>	<u>\$ 3,673</u>	<u>\$ 468,763</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6,411	\$ -	\$ 16,411
其他應付款	25,988	1,444	27,432
其他流動負債	1,219	-	1,219
流動負債合計	<u>43,618</u>	<u>1,444</u>	<u>45,06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8,000	-	18,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043	(14,04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043</u>	<u>(14,043)</u>	<u>18,000</u>
負債總計	<u>75,661</u>	<u>(12,599)</u>	<u>63,06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448,199	-	448,199
資本公積	38,922	(35,500)	3,422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85,199)	50,891	(34,308)
其他權益	(12,493)	881	(11,612)
權益總計	<u>389,429</u>	<u>16,272</u>	<u>405,70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65,090</u>	<u>\$ 3,673</u>	<u>\$ 468,763</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3,370	\$ -	\$ 63,3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11	-	6,611
應收票據	567	-	567
應收帳款	22,117	-	22,117
其他應收款	1,483	-	1,483
當期所得稅資產	166	-	166
存貨	34,822	-	34,822
預付款項	2,458	-	2,458
流動資產合計	131,594	-	131,594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9,600	39,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39,600)	-
採權益法之投資	95,579	-	95,579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49,595	-	49,595
無形資產	49,099	-	49,09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00	-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1	6,432	7,19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4,634	6,432	261,066
資產總計	\$ 386,228	\$ 6,432	\$ 392,660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	\$ -	\$ 10,000
應付票據	540	-	54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563	-	14,563
其他應付款	18,713	1,449	20,162
其他流動負債	702	-	702
流動負債合計	44,518	1,449	45,96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8,000	-	18,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973	(12,97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973	(12,973)	18,000
負債總計	75,491	(11,524)	63,9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449,219	-	449,219
資本公積	42,217	(35,499)	6,718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161,467)	52,574	(108,893)
其他權益	(19,232)	881	(18,351)
權益總計	310,737	17,956	328,69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6,228	\$ 6,432	\$ 392,660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37,571	-	\$ 237,571
營業成本	(157,881)	(132)	(158,013)
營業毛利	79,690	(132)	79,558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6,357)	(292)	(36,649)
管理費用	(31,115)	(196)	(31,311)
研發費用	(86,459)	(491)	(86,950)
營業損失	(74,241)	(1,111)	(75,3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196	-	2,19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44)	-	(1,244)
財務成本	(408)	-	(40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2,556)	-	(2,556)
本期淨損	(76,253)	(1,111)	(77,364)
所得稅費用	(15)	-	(1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6,268)	(1,111)	(77,3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損	(76,268)	(1,111)	(77,37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損失)			(4,32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79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1,324)

4.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2)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依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

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 (c)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 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選擇立即認列於當期綜合淨利中。

(3) 員工福利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4) 投資關聯企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a)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規定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應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之編製，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應與投資公司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若有不同，投資公司於採用權益法時應予調整。
- (b) 當喪失重大影響而停止採用權益法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剩餘投資應以改變時等比例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並以該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時之公允價值，視為原始認列為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全數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 (c)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減少，除將對關聯企業股權淨值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外，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應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致損益)。
- (d) 本集團對於持股低於百分之二十且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所應參酌之指標判斷不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並未採用權益法評價；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參酌之指標判斷係具重大影響力，應採用權益法評價。

(5) 所得稅

- (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

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致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b)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c)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告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集團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 (d)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集團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5.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1,594	186,549	54,955	41.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95	44,069	(5,526)	(11.14)
無形資產		49,099	47,610	(1,489)	(3.03)
其他資產		162,372	134,861	(27,511)	(16.94)
資產總額		392,660	413,089	20,429	5.20
流動負債		45,967	76,209	30,242	65.79
非流動負債		18,000	33,490	15,490	86.06
負債總額		63,967	109,699	45,732	71.49
股本		449,219	450,179	960	0.21
資本公積		6,718	13,930	7,212	107.35
保留盈餘		(108,893)	(164,764)	(55,871)	(51.31)
其他權益		(18,351)	4,045	22,396	122.04
股東權益總額		328,693	303,390	(25,303)	(7.70)

(一)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科目說明：

1. 流動資產：因公司營收規模擴大安全庫存及應收帳款隨之提高所致。
2. 流動負債：因公司營收規模擴大借款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增加所致。
5. 保留盈餘：公司虧損所致。
6.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轉列減損損失所致。

(二)影響：雖本公司仍虧損，然自有資金尚可支應未來營運所需無虞，故不致於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將積極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擴充產品類型及擴大市場佔有率，更積極搶進新商機市場，以求公司之穩定成長，達到損益平衡與穩定獲利之目標。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7,571	301,949	64,378	27.10
營業成本	(158,013)	(225,277)	(67,264)	(42.57)
營業毛利(損)	79,558	76,672	(2,886)	(3.63)
營業費用	(154,910)	(127,123)	27,787	17.94
營業(損)益	(75,352)	(41,825)	33,527	44.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12)	(14,038)	(12,026)	(597.71)
稅前淨利(損)	(77,364)	(55,863)	21,501	27.79
本期淨利(損)	(77,379)	(55,871)	21,508	27.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45)	22,396	26,341	667.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324)	(33,475)	47,849	58.8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7,379)	(55,871)	21,508	27.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1,324)	(33,475)	47,849	58.84

(一)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

1. 營業收入：因主力產品市場成長及銷售策略奏效各產品營收成長所致。
2. 營業成本：係隨營收成長營業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3. 營業(損)益：營收成長及加強費用管控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所致。
5. 稅前淨損及本期淨損：營收成長及加強費用管控所致。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營收成長及加強費用管控所致。
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營收成長及加強費用管控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未對未來一年度之銷售數量進行預測。隨著 LED 照明價格日漸下滑及環保節能之風氣盛行，已啟動全球 LED 燈之替換潮。本公司 LED IC 產品亦跟上全球風潮，未來市場發展值得期待。近來由於網際網路普及與數位內容逐漸成熟，面對雲端計算等新應用帶來 IP 流量的飛速成長和用戶對頻寬要求益高，光纖到家(FTTH)為近來熱門議題，本公司之光纖通訊 IC 產品也將受惠。掌握這些契機凱鈺科技致力於開發多元光纖通訊 IC、及一系列 LED 照明 IC，以期能滿足市場與客戶之需求。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為了不致受大陸業者低價競爭之影響，更為了能守穩已有之市場優勢與競爭力，積極嘗試調整未來之商業模式，從原來 IC 設計以及晶片銷售模式，擴大價值活動至系統整合業務發展模式，期使能擺脫大陸 IC 設計者競爭。致力開發多元光纖通訊模組解決方案，更將產品擴展到光纖模組監控及升壓等其他晶片，協助光纖通訊模組廠商降低

成本，保有優異競爭優勢，以搶佔國際光通訊設備大廠的諸多商機。同時開發一系列 LED 照明 IC 產品，滿足市場及客戶需求，以技術領先竭誠服務為宗旨。在通路佈局上，在既有的業務基礎上持續積極深耕，與代理商建立良好之合作模式，與海內外客戶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以全球化之觀點行銷國際市場。以務實的態度經營，循著市場的脈動與公司業務發展，以穩固的財務規劃為基礎，適時調整與擬訂各項營運策略，應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說明
營業活動		(59,386)	(74,753)	(15,367)	營收增加安全庫存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		(10,426)	25,347	35,77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致
籌資活動		11,020	36,860	25,840	營運規模擴大增加借款所致
淨現金流量		(59,233)	(11,930)	47,303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現金流 出(流入)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1,440	40,175	49,996	41,619	-	-
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係預期本公司營收增加產生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係考量整體營運規劃增購固定資產所致。 理財活動：係增加銀行借款之舉借。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投資金額	政策	投資損失(獲利)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78,822	配合大中華地區進行業務拓展及提供客戶服務，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1,150	依持股比例認列權益法投資利益	-	尚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影響數詳如下表：

項目	102 年度(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244
兌換損益淨額	1,067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8%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損比率	0.44%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35%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損比率	1.91%

- 1.利率：最近年度貨幣市場利率未大幅變動。且本公司利息收入及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金額佔本公司營收比重相對低，因此利率之走勢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隨時注意金融市場之利率走勢，隨利率之變化趨勢，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磋商調整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
- 2.匯率：由於外銷市場佔本公司較大比例，公司營收大部分來自美元，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因此本公司一向密切注意國際匯率波動情勢，並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1)對日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外匯收支，均採動態管理，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規避匯兌風險。
 - (2)對外幣淨資產部分，則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部位，並運用遠期外匯契約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 3.通貨膨脹：本公司主要產品成本包含晶圓與封裝測試，將持續致力於各項成本降低，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波動，適時調整庫存，力求降低營運成本，以期降低對損益之影響，致使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影響程度不高。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主要專注於本業之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公司政

策為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資金不貸予他人，而背書保證方面則僅從事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背書保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背書保證。

3.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係以規避匯率波動所造成之市場風險為主，主要使用預購或預售之遠期外匯合約，不做套利與投機用途，以期降低國際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結果所產生之不利影響。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在光纖產品方面：本公司未來將致力開發多元光纖通訊模組解決方案，將產品擴展到光纖模組上監控及升壓等其他晶片及往更高速 10Gbps 產品研發。

在 LED 產品方面：應用面繼續朝安全監控，LED 節能產業進行連結發展，產品面則以深耕 DC-DC IC，擴展高瓦數 AC-DC Linear IC，並朝 Switching 及 Linear 方案模組雙向進行推展，以因應客戶多樣性需求。

預計 103 年本公司將再投入新台幣近億元的研發經費，主要將用於公司目前主要產品之升級及次一世代產品之研發計畫及應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對國內外政經情勢、重大政策制定與法律變動等保持高度密切注意，並視需要安排人員接受專業課程訓練。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法令變動如下：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函令，要求金融控股公司、銀行、票券公司、保險公司、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綜合證券商及上市(櫃)期貨商，及非屬金融業之所有上市(櫃)公司，應於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得自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時始適用。據此本公司將於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依規定辦理修訂公司章程增加獨立董事設置等事項。

此外，立法單位正在研議環保相關法令(例如：能源法及溫室氣體減量法)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等，由於法令內容尚不確定，目前無法判斷相關法令通過後之具體影響。

因此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將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之因應措施以配合營運需要。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研發能力之提升，並積極與策略夥伴合作，隨時關注全球科技及產業情勢變化，除運用於本公司技術與產品開發外，並做為制定長期行銷策略之依據，以持續保持競爭力；此外亦著重穩健的財務管理，以期達到永續經營之目的。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本誠信原則維持企業優良形象，並遵守法令，善盡社會責任，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且未來無進行併購事宜，故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貨或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此項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此項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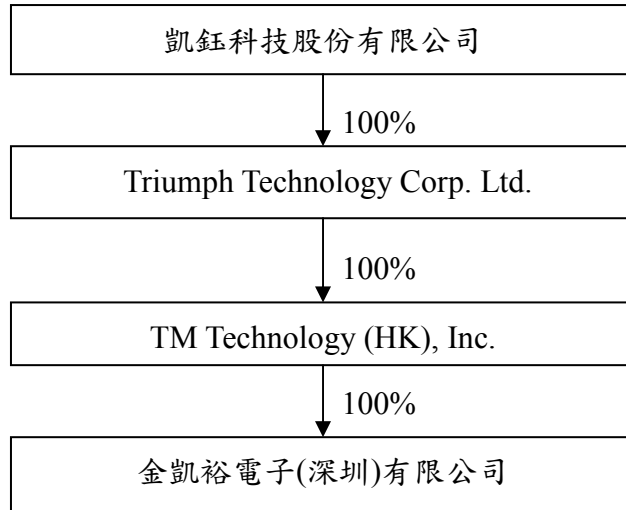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102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公司地址	實收資本額	營業項目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98/4/23	Second Floor, Capital City, Independence Avenue, P.O.Box 1008,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71,532	一般投資業
TM Technology (HK), Inc.	98/8/10	Second Floor, Capital City, Independence Avenue, P.O.Box 1008,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16,393	一般投資業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98/11/16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以南 6007 号安徽大厦七樓 701-C 室	\$14,930	電子零組件批發及國際貿易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為研究、開發、以委外代工方式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電路晶片，產品相關之技術及諮詢顧問服務。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董事	彭孟瑤	-	0%
TM Technology (HK), Inc.	董事	彭孟瑤	-	0%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彭孟瑤	-	0%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監察人	姚子欽	-	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Triumph Technology Corp. Ltd.	71,532	121,670	0	121,670	1,160	1,150	1,150	0.48
TM Technology (HK), Inc.	16,393	12,268	19	12,249	0	(385)	(393)	(0.71)
金凱裕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4,930	10,723	581	10,142	8,612	(440)	(440)	註 2

註 1：美金匯率：I/S:29.686；B/S:29.805 人民幣匯率：I/S:4.8305；B/S:4.919

註 2：係為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7. 關係企業 102 年度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盧超群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三)關係報告書：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5468)

關係報告書

102 年度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盧超群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財審報字第 13004824 號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2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 芳 郁

會計師

曾 國 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字第 27815 號

(84)台財證(六)字第 6470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有控制力之母公司	綜合持股 22,139,578 (註)	綜合持股比例 49.18% (註)	-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宋建邁 吳炳松 徐世民 謝建棋

註：包含控制公司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之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

二、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進貨	\$66,004	27%	-	註 1	月結 60 天 或 120 天	註 1	月結 30~120 天	註 1	\$4,832	17%	\$ 0	-	\$ 0	

註 1：向母公司採購之產品，因無與其他一般供應商進貨，故無從比較。

(二) 財產交易：無。

(三) 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 資產租賃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五)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方法及年限：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10年。

(二)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個別分析法	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對外公開之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放款及應收款是否已經減損，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損失。若由公開資訊得知客戶營運狀況已發生重大問題或已產生法律糾紛之貨款一律百分之百先提呆帳。另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信用狀條件、D/P條件之貨款，不須提列呆帳。
2	備抵存貨呆	依存貨呆滯	係考量產業特性及產品品質等因素，已超

項次	資產負債 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滯損失準備	帳齡分析法	過一年以上未異動之存貨，視為呆滯存貨，全數提列百分之百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於對外公開之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形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盧超群

